

贵州益佰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600594

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资料



目 录

贵州益佰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议程.....	3
议案一：《公司 2019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5
议案二：《公司 2019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6
议案三：《公司 2019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草案）》.....	28
议案四：《公司 2019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31
议案五：《公司 2019 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	32
议案六：《关于续聘公司 2020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33
议案七：《关于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申请 2020 年度银行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34
议案八：《关于公司 2020 年捐赠事项的议案》.....	35
议案九：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36
议案十：《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39
议案十一：《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40
议案十二：《关于修订<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41
议案十三：《关于公司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 案》.....	42
贵州益佰制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2019 年度述职报告.....	48

贵州益佰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议程

会议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现场会议时间：2020年5月18日（星期一）10:00

交易系统投票平台投票时间：2020年5月18日（星期一）9:15-9:25，9:30-11:30和
13:00-15:00

互联网投票平台投票时间：2020年5月18日（星期一）9:15-15:00

现场会议地点：贵州益佰制药股份有限公司行政楼会议室

主持人：董事长窦啟玲女士

出席对象：截止2020年5月13日下午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股东或合法代表人；本公司的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公司聘请的顾问律师。

会议议程：

一、主持人宣布大会开始

二、律师宣读现场到会代表资格审查结果

三、审议下列议案：

- 1、审议《公司 2019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审议《公司 2019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3、审议《公司 2019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草案）》；
- 4、审议《公司 2019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 5、审议《公司 2019 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
- 6、审议《关于续聘公司 2020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7、审议《关于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申请 2020 年度银行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 8、审议《关于公司 2020 年捐赠事项的议案》；
- 9、审议《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10、审议《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11、审议《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12、审议《关于修订〈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13、审议《关于公司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四、听取公司独立董事 2019 年度述职报告

五、参与现场会议的股东对各议案进行投票表决

六、统计现场会议表决结果

七、参与现场会议的股东、董事在股东大会决议上签字

八、公司监事会主席汪立冬先生宣读现场表决结果

议案一：

公司 2019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一、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2019 年，医药行业改革继续深化，医药行业政策及法规密集出台，新《药品管理法》修订实施、注射剂一致性评价正式启动、仿制药一致性评价趋于常态化、“4+7”带量采购落地执行并扩围到全国、新版国家医保药品目录发布、卫健委发布辅助药目录、限制西医开中成药等，多项重磅政策或重要法规的发布，深刻影响着行业格局。面对宏观经济环境变化和行业政策调整，公司坚定“一舰双翼”的发展战略，迎接挑战，聚焦主业，全面加强研发创新和生产销售管理，不断提高管控效率，降低费用成本，优化资产结构，按照经营目标积极落实各项工作，提升公司核心竞争力。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336,102.57 万元，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4,189.52 万元，归属于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为 10,272.14 万元，与上年同期相比，实现扭亏为盈，公司经营业绩止跌起稳。其中，医药工业板块实现营业收入 280,424.48 万元，同比减少 6.29%；医疗服务板块实现营业收入 54,475.31 万元，同比减少 38.07%，营业收入增速出现下降，主要因为本期出售医疗资产致合并范围变动所致。医药工业板块与医疗服务板块营业收入占比分别为 83.43%、16.21%，医药工业板块为公司的主要业绩贡献的来源。公司 2019 年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6,271.37 万元，较 2018 年增加 69.26%，主要是本期销售收现速度加快所致。报告期内，公司继续加大研发投入，全年研发费用 11,854.89 万元，同比增长 54.41%。各业务板块经营情况如下：

医药工业板块：

公司医药板块业务涉及化学药、中成药和生物药等行业，均为原料制剂一体化，覆盖肿瘤、心脑血管、呼吸专科、妇儿专科、骨科等领域。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拥有 149 个品种、194 个药品生产批准文号，其中 71 个品种进入国家医保目录（其中中药 46 个、化药 25 个，甲类品种 29 个、乙类品种 42 个），37 个品种被列入《国家基本药物目录》，16 个品种为原研产品，3 个产品为国家中药保护品种。化学抗肿瘤用药拥有注射用洛铂等产品，洛铂为第三代铂类化合物，是独家品种，原研药，一类新药，进入国家医保目录；中药肿瘤用药拥有艾迪、康赛迪和艾愈 3 个产品；慢病用药组以心血管产品为主，拥有以银杏达莫注射液、瑞替普酶、理气活血滴丸、心脉通胶囊、金骨莲胶囊、心胃止痛胶囊等多个产品。妇儿（男）科用药线拥有妇炎消胶囊、葆宫止血颗粒、金莲清热泡腾片、泌淋胶囊（颗粒）、疏肝益阳胶囊等众多产品，镇咳类用药拥有克咳家族系列等产品。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在售产品有 60 个，销售额过亿的产品 6 个，其中：销售额超过 10 亿产品共 1 个，销售额在 5 亿到 10 亿之间产品共 1 个，销售额在 1 亿到 5 亿之间产品共 4 个，22 个产品实现同比增长，化药注射用洛铂成为公司第一大品种。报告期内，公司一方面积极开展现有药品的二次研发，坚持以研发作为销售的有效促进，另一方面，积极向化学仿制药、创新药，生物创新药方向拓展。未来，公司将根据政策变

化和市场状况，采用多种方式开展新药研发工作，继续完善公司药品研发梯队，实现公司的可持续发展。公司还将继续深化营销改革，不断创新营销模式，探索构建与现有丰富产品线相匹配的营销网络和营销队伍，实现销售的增长，提高公司产品的销售规模。

医疗服务板块

目前，公司医疗服务板块拥有 1 家综合性医院，2 家专科医院，2 家肿瘤治疗中心。报告期内，公司为了符合政策法规及产业政策要求，进一步优化公司的资产结构，实现资金回收，更好的维护上市公司和公司股东的利益，公司出售了盈利能力较低的医疗资产以及非营利性医疗机构，包括注销了福州益佰医疗投资有限公司和安徽益佰肿瘤医疗投资有限公司，出售了贵州益佰艾康肿瘤医生集团医疗有限公司、淮南朝阳医院和灌南县人民医院，致报告期内公司医疗服务板块以及整体公司收入下降。

大健康板块

公司大健康板块致力于开发、研制、生产及销售以苗药为特色的健康产品及特殊医学用途配方食品，一直努力探索依托公司自营销团队和电商销售相结合的模式，加大特殊医学用途配方食品等大健康产品的研发投入，努力提高大健康产品的销售规模 and 市场份额。

报告期内，公司重点推进以下几点工作：

1、坚持以创新研发作为业务核心驱动力，加大研发投入力度，通过搭建科学完善的研发体系，整合优势研发资源，持续开展创新药物研发与已上市潜力品种二次开发的同时，积极布局化药、中成药及生物药领域，采用自主研发、联合开发或购买等各种方式，实现创新研发的突破，丰富产品线，实现企业健康可持续发展。报告期，公司继续推进研发创新平台搭建工作，药物研究所、苗药工程中心和北京药研院研发工作形成互动一体化的研发体系，重点研发独家或类独家中药新药、高端化学仿制药，如开展中药配方颗粒、苗药创新药、经典名方、高端制剂平台搭建研究，进行 4 类注射剂仿制药舒更葡糖钠注射液的研发，预计到 2020 年 7 月可向国家药品审评中心提交该产品的注册申请等；挖掘已有产品中独家或类独家品种的技术优势、提高并完善产品的质量标准及循证医学证据、增加适应症等研究，如开展提升主要产品独家原研一类新药、第三代铂类抗肿瘤药注射用洛铂安全性、扩大适应症及依从性研究，进行艾迪注射液安全性再评价研究等，对具有产业优势的苗药大品种进行二次开发等。2019 年，公司共获得“感冒止咳糖浆”、“复方元胡止痛胶囊”、“舒更片”、“心脑欣片”、“小檗碱甲氧苄啶胶囊”、“布洛芬口腔崩解片”6 个药品的再注册批件。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已立项 4 个化学仿制药品种，并且制定了未来 5 年至少获得 10 个以上仿制药生产批件，将择机开展创新药研究的计划。公司将不断提升产品的技术优势，通过自研、联合开发等方式丰富公司产品结构，充实产品储备，提升公司的研发创新能力，提高公司市场竞争力，继续推动公司向中药、化药、生物医药并重的集研发、生产、流通、销售为一体的医药集团转型。

2、深化营销体系改革，调整营销结构，秉承“以市场需求为导向，以客户服务为中心”的市场销售原则，围绕“专业专注、专业成就未来，专人专线、助力突破县级市场”的营销理念，将全国营销体系划分为四个大区，贯通大区内省与省，省级与县级营销资源，实行产品分线、专人专线的营销模式。持续完善终端市场建设，强化终端管控、内部挖潜、控制费用，优化销售政策，提升产品拓展能力。

3、在 2019 年全国医保目录调整中，公司在目录中的品种全部得以保留，公司独家产品注射用洛铂、艾迪注射液、理气活血滴丸、丹灯通脑滴丸、妇科调经丸、金骨莲胶

囊、克刻胶囊、妇炎消胶囊、葆宫止血颗粒、艾愈胶囊等都进入了医保目录，公司产品银杏达莫注射液解除“限二级及以上医疗机构”的使用限制，保证了公司正常的生产经营。

4、推行全面预算管理制度，制定科学完善的授权管理体制，开展办公信息化和智能化建设改革，全面优化和规范公司业务流程，提升公司整体运营管理效率。报告期内，公司以发展战略为导向，在对未来经营环境预测的基础上，组织各个部门和子公司编制全面经营预算，明确经营管理目标，逐层分解。进一步完善信息化建设，明确了授权管理体系，使企业战略规划得到充分贯彻，在公司内部实现全方位的责、权、利对等，充分调动了各部门工作积极主动性，推动了公司的精细化管理转型。全面梳理与建立部门管理架构，全面落实各岗位的工作职责及考核细则，完善各项规章制度，全面提升公司的运行管理水平与效率。

5、为满足公司运营管理符合相关法律法规，推动公司运营合规合法化经营，加强内部控制管理，筹建益佰云学院，加强全员培训，提高人员素质。进一步优化公司资产结构，提高公司整体资产回报率，通过进一步梳理，出售了盈利能力较低的医生集团相关资产、非营利性医疗机构淮南朝阳医院及灌南县人民医院。

6、公司开展目标责任制，明确各生产单元主体管理责任，将经营指标、利润指标纳入绩效考核，大力推动质量管理体系建设，深化工艺研究，强化过程监管，稳定工艺参数持续推进，加强确认与验证开展管理工作，优化产品质量。同时，各生产单元在保证产品质量和生产安全的前提下，开展降本增效活动，大力推行各具特色的内部降本增效措施，以降低产品的市场风险，提升产品的市场竞争力。公司全力优化生产布局，提高土地、厂房、设备等资源的综合利用率，促进公司生产向低投入、高产出、低消耗、少排放、能循环、可持续的经济性体系转型。

7、公司为解决主要产品注射用洛铂现有产能瓶颈，提升公司化学药生产研发能力，扩大公司产品规模，公司动工在海口市建设美安科技新城新厂建设项目；为推进化药仿制药的研发，多途径实现丰富产品线目标，进一步提高生产工艺技术水平和提升产品质量，为公司研发产品提供实验、中试和生产基地，公司在本部投入改建一条化药水针制剂生产线和一条化药冻干制剂生产线，为公司长期健康可持续发展奠定了新的基础；公司通过了中药饮片 GMP 认证，为申报中药配方颗粒试点企业开展一系列准备工作；

完成子公司南诏药业产品科博肽恢复生产工作，科博肽上市销售；完成子公司爱德药业瑞替普酶的恢复生产工作，为瑞替普酶即将上市做好准备工作。

8、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水平，提升内控体系质量，提高信息披露质量，持续优化投资者回报机制。报告期内，公司对董事会、监事会、经营层、股东、各职能部门的权利、义务、责任以制度形式加以明确，对公司治理制度进行修订和完善，以应对不断变化的法律法规要求和外部市场环境，通过完善公司内部信息报告及信息披露体系，建立以投资者需求为导向的信息披露制度。包括修订三会议事规则，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相关制度、信息披露相关制度、管理层相关制度、关联交易决策等制度。

9、顺利完成董事会换届工作，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管理层任期届满，本着有利于公司经营管理、有利于公司长远发展、有利于公司优良文化传承和发扬等精神和要求，换届选举工作顺利完成，实现了董事会稳定当前、布局未来的预期目标。公司按法定程序召开股东大会、董事会，选举产生了第七届董事会成员、董事长、副董事长，聘任了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总经理、联席总裁及高管团队。报告期内，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管理层，围绕公司发展战略目标，着力于加快公司布局和调整，加速各项工作推动和落

实，凝心聚力、团结奋斗，开创了工作新局面，努力完成经营目标和任务，以期实现良好经营业绩，为股东创造更大价值。

公司未来经营计划及发展战略

2020 年伊始，突然爆发的新型冠状病毒感染肺炎疫情对全球宏观经济造成巨大的影响，受到企业复工复产延迟、医院非疫情需求端下降等因素的影响，医药行业也面临了严峻的挑战，预计 2020 年全年医药行业增速将显著放缓。然而，从中长期来看，伴随着经济的持续增长、医疗保险体系的逐渐完善、社会老龄化程度的提高以及民众健康意识增强等因素的驱动，我国医药行业仍具有巨大的发展空间。中国在成功防控新型冠状病毒感染肺炎疫情之中，中医药发挥了重要作用，公司产品金莲清热泡腾片被列入 6 个省的新冠肺炎中医药诊疗目录，克咳胶囊也被列入 2 个省的新冠肺炎中医药诊疗目录，中医药即将迎来一个新的发展机遇。公司产品线丰富，涉及治疗领域广泛，在销产品进入 2019 版国家医保目录，主要产品销售解限、竞品增限，为满足产能公司投资扩建生产线，并加大了产品的研发投入，这些都给公司未来医药工业板块增长奠定了坚实的基础。公司将以深化改革创新为动力，按照质量更好、效益更好、结构更优、产品更优质丰富的发展新要求，围绕公司的发展战略，深化研发、生产、销售体系建设，加强内控管理，优化资源配置，拓展创新，提升运营效率，推动企业的稳步发展，实现新的跨越。

2020 年将重点开展以下工作：

1、研发方面，公司将持续加大创新投入，通过自行研发、联合开发或购买领先技术和合作批文等各种方式，按计划推进化药仿制药的研发，并借助苗药工程中心的平台，开发更多具有特色的中药品种，继续提高研发效率，注重研发的质量与时效，认真执行研发注册申报计划。积极尝试新品种研发，增强自行研发队伍建设，深入研发挖潜老品种，提高其安全性、有效性，扩大适应症，促进销售范围，通过科学制定、数据管理、资源整合等方法保障研发工作顺利开展。继续开展在研产品 304 相关药学研究、制剂及生产线建设、申报资料的撰写；将中药配方颗粒 400 个品种送检、进行质量标准复核检验，对剩余品种开展生产工艺、质量等研究，并随时对国家药典委员会发布的配方颗粒公示稿特征图谱方法进行复核；继续准备相关注册申报资料，完成国家重大创新药、苗药临床研究与开发项目；对洛铂-白蛋白制剂做提升安全性、增加用药范围和依从性的探索性研究；今年将部署立项 1-2 个新药研发项目。

2、销售方面，公司坚持“以市场需求为导向、以客户服务为中心”为原则，加大市场终端覆盖，强化营销工作管控，合理配置资源，加强专业化和品牌销售，完善公司产品品牌维护和产品宣传工作。加强各省销售区域管理，持续加强销售专业化建设，销售人才培养和管理，以团队作战提升业绩，充分运用大数据，实现公司、市场人员、终端医疗机构、终端药店的有效链接，提高终端市场的分析能力。将营销变革落地实施，调整公司产品营销策略，进一步扩充自营队伍，对产品进行分线销售，对重点产品注射用洛铂实行专人专线销售模式，同时，培育多个优质口服药品种，继续探索县级市场和第三终端营销模式，扩大优质口服药的销售规模，以培育产品新的增长点。

3、生产与质量方面，秉承“计划、控制、改善”的六字方针，强化库存管理，加强供需信息沟通，关注市场动向，根据市场需求变化情况及时调整生产计划，以高质量产品满足市场供货需求，同时，大力推动质量体系建设，深化工艺研究，强化过程监管，稳定工艺参数持续推进，加强确认与验证开展管理工作，优化产品质量。公司将以保质保量完成生产任务，全面提升生产制造核心管理能力为目标，开展“一个中心、两个保

证、三个重点”工作，继续实行目标责任制，明确各生产单元主体管理责任，责权利统一，将经营指标、利润指标纳入绩效考核；研究新药品法实施对企业的影响并对生产质量体系流程进行调整，强化内部质量审计工作，统一部署推进工艺一致性工作，建设药物警戒系统，以保证并提升产品的质量；开展生产单元责任制，进行安全、环保常态化管理，职能部门定期检查指导，以保证生产安全；继续开展“降本增效”活动，明确各生产单元可控费用降低目标，增加利润考核指标，发挥集团集约化优势，推进委托生产并筹建集团检测中心等；推动精益改善项目、优化组织方式，集中生产、合理排产，实现产销平衡，避免浪费；按项目管理模式推进公司高质量完成生产任务，加强生产体系干部人才培养，建立核心人才储备机制，积极开展专业技术人才的培养和引进，打造学习成长型管理团队。

4、扩大主要产品产能规模方面，公司将加快推进公司主要产品注射用洛铂生产线的扩建工作，尽快解决现有产能无法满足市场需求的发展瓶颈；完成化药冻干制剂生产线、化药水针剂生产线的建设工作，为公司通过自研、联合开发和购买引进的新品种提供研发、中试和生产场地，提升公司产品的研发生产能力，扩大公司产品规模，以提升公司的综合竞争力，促进公司长期健康可持续发展。

5、加强人才队伍建设方面，建好四支队伍，即管理团队、营销团队、研发团队和技术工人团队，建设专业化、年轻化的人才队伍。

6、进一步优化资产结构、提升公司盈利能力方面，公司聚焦增长发展，有序梳理低盈利投资项目，并通过内生增长结合高质量外延并购方式进一步扩大公司规模，以提升公司盈利能力，提高公司投资回报率，探寻公司可持续发展路径。公司将继续对医疗资产进行梳理，加快发展绵阳富临医院等优质资产，推进创建三级乙等医院进程，研究医疗业务盈利模式和发展模式。公司将寻找具有市场前景的新产品、新技术及优质制药项目、医疗项目等优质资产进行合作，并探索一套科学完整的投资管理体系，包含投资前期流程管理（立项、可行性分析、盈利预测、股权结构涉及、团队评估）和投资后控制管理，保证投资项目整合顺利，达成预期投资目标，提升公司综合竞争力，进一步扩大企业规模。

在新一年中，公司将继续坚持“一舰双翼”的发展战略，立足药品制造领域，夯实制药主业，依托中药为基础，形成以生物药和化学药并举的综合性制药企业，凝心聚力，发力增长！

二、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336,102.57 万元，同比减少 52,183.74 万元，减少 13.44%。公司医药工业板块实现销售收入 280,424.48 万元，占营业收入比重为 83.43%，同比减少 6.29%；医疗服务板块收入为 54,475.31 万元，占营业收入的比重为 16.21%，同比减少 38.07%，主要系本期合并范围减少朝阳医院和灌南医院。

报告期，公司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 14,189.52 万元，同比增加 86,739.06 元，公司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为 10,272.14 万元，同比增加 87,560.65 元，公司实现扭亏为盈，主要系公司加强经营管理以及商誉减值大幅度降低所致。

（一） 主营业务分析

1. 利润表及现金流量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
营业收入	336,102.57	388,286.32	-13.44
营业成本	73,560.15	107,584.23	-31.63
销售费用	178,897.09	193,226.51	-7.42
管理费用	36,641.15	40,667.87	-9.90
研发费用	11,854.89	7,677.55	54.41
财务费用	4,502.97	6,596.49	-31.7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6,271.37	21,429.74	69.2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4,843.18	-35,666.45	不适用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3,395.47	-55,328.94	不适用
其他收益[注 1]	2,025.65	3,105.58	-34.77
投资收益[注 2]	7,185.09	-880.46	不适用
信用减值损失[注 3]	-1,268.36	-	不适用
资产减值损失[注 4]	-10,616.62	-108,455.37	不适用
资产处置收益[注 5]	85.63	1,631.18	-94.75
营业外收入[注 6]	292.82	1,697.30	-82.75
营业外支出[注 7]	3,335.84	2,496.94	33.60
所得税费用[注 8]	7,590.56	-10,145.97	不适用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注 9]	14,189.52	-72,549.54	不适用
少数股东损益[注 10]	-947.81	4,100.86	-123.11

注 1：其他收益变动主要系本期根据会计准则将原其他收益中的列报的政府贴息部分转入财务费用列示所致；

注 2：投资收益变动主要系本期确认灌南县人民医院股权收益所致；

注 3：信用资产损失变动主要系根据新金融工具准则将金融资产应收账款及其他应收款计提的坏账损失，通过信用减值损失列报所致；

注 4：资产减值损失变动主要系上期计提商誉减值准备所致；

注 5：资产处置收益变动主要系上期固定资产处置所致；

注 6：营业外收入变动主要系上期债务重组利得较大所致；

注 7：营业外支出变动主要系本期资产报废损失、捐赠及滞纳金所致；

注 8：所得税费用变动主要系 2018 年商誉减值计提递延所得税费用所致；

注 9：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变动主要系上期计提商誉减值准备所致；

注 10：少数股东损益变动主要系本期处置淮南朝阳医院管理有限公司和灌南县人民医院股权合并范围变化所致。

2. 收入和成本分析

营业成本本期数较上年同期数减少 31.63%，主要系本期合并范围变化所致。

(1).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营业务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医药工业	2,804,244,898.28	373,634,378.58	86.68	-6.29	-14.09	增加 1.42 个百分点
医疗服务	544,753,135.51	350,659,760.38	35.63	-38.08	-44.38	增加 25.72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处方药	2,721,460,878.86	335,509,195.37	87.67	-6.09	-13.25	增加 1.02 个百分点
OTC	82,784,019.42	38,125,183.21	53.95	-12.21	-20.77	增加 4.97 个百分点
医疗服务	544,753,135.51	350,659,760.38	35.63	-38.07	-44.38	增加 25.72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						

分地区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华北东北	667,121,790.73	108,722,071.39	83.70	16.34	15.18	增加 0.16 个百分点
华东地区	957,698,833.38	273,815,744.30	71.41	-43.48	-57.77	增加 9.68 个百分点
华南地区	428,559,138.64	65,397,188.77	84.74	55.38	36.51	增加 2.05 个百分点
华西地区	636,282,417.40	190,380,115.95	70.08	7.47	11.38	减少 1.05 个百分点
华中地区	663,843,818.02	94,483,961.75	85.77	-10.31	-11.10	增加 0.13 个百分点

(2). 产销量情况分析表

主要产品	单位	生产量	销售量	库存量	生产量比上年增减 (%)	销售量比上年增减 (%)	库存量比上年增减 (%)
注射用洛铂	万支	198.42	186.92	71.75	-2.64	12.69	18.63
艾迪注射液	万支	4,641.63	3,756.54	1,194.17	-2.64	-27.78	286.30
银杏达莫注射液	万支	2,589.75	2,247.91	474.12	6.79	-30.24	258.42
葆宫止血颗粒	万盒	731.34	663.97	181.24	49.59	30.12	58.39
复方斑蝥胶囊	万盒	274.71	230.55	74.28	-4.52	-18.86	146.53

(3). 成本分析表

单位：元

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医药工业	直接材料	176,174,151.93	24.04	226,839,052.76	21.08	-22.34	
	直接人工	49,179,973.13	6.71	57,742,073.68	5.37	-14.83	
	制造费用	148,280,253.52	20.23	150,311,594.08	13.97	-1.35	
	小计	373,634,378.58	50.99	434,892,720.52	40.42	-14.09	
医疗服务	医疗成本	359,164,703.58	49.01	630,459,083.78	58.60	-43.03	
合计	/	732,799,082.16	/	1,065,351,804.30	/	/	/
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处方药	直接材料	162,530,362.78	43.50	209,080,442.56	48.08	-22.26	
	直接人工	43,411,550.82	11.62	49,146,362.85	11.30	-11.67	
	制造费用	129,567,281.77	34.68	130,129,561.52	29.92	-0.43	
OTC	直接材料	13,058,921.26	3.50	18,057,486.80	4.15	-27.68	
	直接人工	5,870,281.73	1.57	8,664,802.98	1.99	-32.25	
	制造费用	19,195,980.22	5.14	19,814,063.81	4.56	-3.12	
合计	/	373,634,378.58	/	434,892,720.52	/	/	/

(4). 主要销售客户及主要供应商情况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 37,013.76 万元，占年度销售总额 10.29%；其中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 0 万元，占年度销售总额 0.00%。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 13,391.51 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 26.51%；其中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 0 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 0.00%。

3. 费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增减率%	情况说明
研发费用	118,548,873.45	76,775,465.04	54.41	主要系本期研发项目投入增加所致
财务费用	45,029,689.34	65,964,889.94	-31.74	主要系本期根据会计准则将原其他收益中的列报的政府贴息部分转入财务费用列示所致

4. 研发投入

(1). 研发投入情况表

单位：元

本期费用化研发投入	118,548,873.45
本期资本化研发投入	-
研发投入合计	118,548,873.45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比例 (%)	3.53
公司研发人员的数量	64
研发人员数量占公司总人数的比例 (%)	1.10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比重 (%)	-

5. 现金流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增减率%	情况说明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62,713,743.38	210,916,392.59	71.97	主要系本期销售收现速度加快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14,612,691.00	-356,664,489.14	不适用	主要系本期处置淮南朝阳医院管理有限公司和灌南县人民医院股权转让款按约定收回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33,954,739.51	-553,289,400.29	不适用	主要系上期偿还银行借款及分配2017年度现金股利所致

(二) 资产、负债情况分析

1. 资产及负债状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本期期末数	本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上期期末数	上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本期期末金额较上期期末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货币资金	1,023,385,372.48	18.22	550,799,403.96	8.51	85.80	主要系本期收到淮南朝阳医院管理有限公司和灌南县人民医院股权转让款所致
预付款项	25,782,829.06	0.46	42,891,838.14	0.66	-39.89	主要系本期预付项目款项减少所致
其他应收款	124,795,964.96	2.22	50,325,167.90	0.78	147.98	主要系本期解除土地使用权受让协议形成的款项
持有待售资产	97,179,511.61	1.73	1,069,141,969.65	16.51	-90.91	主要系本期处置淮南朝阳医院管理有限公司股权交易事项完成所致
其他流动资产	554,876.27	0.01	170,957.60	0.00	224.57	主要系本期按相关的流动性重分类至其他流动资产所致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	4,258,994.67	0.07	-100	主要系根据新金融工具准则重分类持有的金融资产至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列报所致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6,608,579.61	0.12	-	-	不适用	主要系根据新金融工具准则将持有的金融资产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通过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核算及列报所致
在建工程	57,935,552.13	1.03	19,448,809.57	0.30	197.89	主要系本期预付设备、工程项目款增加所致
生产性生物资产	2,172,118.91	0.04	1,214,750.50	0.02	78.81	主要系本期增加对生产性生物资产投入所致
开发支出	28,421,544.81	0.51	17,130,000.00	0.26	65.92	主要系本期增加研发项目相关投入所致
其他非流动资产	62,043,024.70	1.10	288,952,256.47	4.46	-78.53	主要系本期收回购买房产所支付的款项所致
短期借款	545,553,000.00	9.71	992,121,616.67	15.32	-45.01	主要系本期偿还银行借款所致
预收款项	42,711,205.96	0.76	115,588,039.91	1.79	-63.05	主要系本期预收款下降
其他应付款	128,639,017.12	2.29	400,662,908.02	6.19	-67.89	主要系上期收到处置淮南朝阳医院管理有限公司股权转让款及本期处置灌南医院合并范围变动所致
持有待售负债	47,724,859.08	0.85	113,406,684.07	1.75	-57.92	主要系本期处置淮南朝阳医院管理有限公司股权交易事项完成所致
长期借款	278,444,460.89	4.30	18,915,825.40	0.34	1,372.02	主要系子公司--长安制药本期新增长期借款所致
长期应付款	-	-	17,172,957.42	0.27	-100	主要系本期控股子公司-上海华睿融资租赁款按重分类



						到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所致
其他综合收益	2,434,609.28	0.04	-	-	不适用	主要系根据新金融工具准则将持有的金融资产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通过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核算及列报所致
少数股东权益	122,268,078.25	2.18	454,494,951.72	7.02	-73.10	主要系本期处置淮南朝阳医院管理有限公司和灌南县人民医院，合并范围变化所致

2. 截至报告期末主要资产受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

适用 不适用

根据中国证监会颁发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年修订），公司所处行业为医药制造业（C27）。

医药制造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

1. 行业和主要药(产)品基本情况

(1). 行业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医药行业是我国国民经济重要组成部分之一，对保护和增进人民健康、提高生活质量、促进经济发展和社会进步具有重要作用。近年来，受人口增长、人口老龄化程度加重、国民经济快速发展以及居民医疗健康需求不断提高等因素的影响，我国医药费用支出呈现不断上涨趋势。随着国家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进程的加快，公共医疗投入明显增加，新型医疗技术快速发展，医药行业的供给侧改革初见成效，鼓励创新药发展，仿制药利润空间压缩，行业集中度将进一步提升。从长远发展来看，我国医疗资源、医药行业仍将保持稳健发展，发展空间巨大，这给有实力且具备创新能力的企业带来新的机遇，拥有真正“核心竞争力”且与时俱进的公司将强者恒强，这有利于整个医药行业的长期稳定发展。

1、医药工业

2019年，医药制造业规模以上工业企业实现营业收入23,908.6亿元，同比增长7.4%，高于全国规模以上工业企业同期整体水平3.6个百分点。药品销售终端销售额实现17,955亿元，同比增长4.8%，增速持续下滑，以第一公立医院终端尤为严重，规模为11,951亿元规模，同比增速仅为3.6%。第二零售药店终端规模达4196亿元，同比增速为7.1%；第三公立基层医疗终端规模为1808亿元，同比增速为8.2%。由此，医药行业规模以上企业营业收入整体仍保持持续增涨态势，但其增速持续下滑。

国家医疗卫生体制改革政策持续深入推进，医药行业政策环境趋严，市场环境复杂多变，深刻影响着行业发展。药品方面的，《药品管理法》修订、加强监管、鼓励创新，深化药品、医用耗材集中带量采购制度改革；医疗方面，提高医疗可及性，完善医疗服务价格形成机制；医保方面，带量采购扩围、医保目录调整、加大政府卫生支出和医保覆盖面，提高支付质量及效率，推行以按病种付费为主的多元复合式医保支付方式。

2019年，国家发布《关于促进中医药传承创新发展的意见》、《医疗卫生与健康促进法》，明确国家大力发展中医药事业，坚持中西医并重、传承与创新相结合，发挥中医药在医疗卫生与健康事业中的独特作用，中药行业政策渐趋明朗。然而，受中药注射剂面临严格管控、中药饮片加成面临取消等影响，中药行业或将面临洗牌，只有具备产品优势、重视新药研发和品种培育、拓展消费领域的中医药企业有望在行业变局中赢得优势。

公司产品涵盖化学制剂、中成药、生物制剂等细分行业。细分行业基本情况如下：

(1) 化学制剂

2017年，化学药品工业规模以上工业企业实现主营业务收入1.3万亿元，同比增长13.57%；实现利润总额1606亿元，同比增长19.67%。随着医药行业整体的快速增长，化学药受益于用药需求，行业保持稳定发展态势。国家医药政策调整，医保控费、一致性评价等行业政策的出台，有望重塑竞争格局；但对于竞争壁垒较高的品种而言，短时间内竞争格局变化有限。

公司拥有注射用洛铂、银杏达莫注射液等化学制剂产品，在抗肿瘤、心脑血管等各自细分领域的市场份额居国内市场前列。公司通过自身研发优势、尝试一致性评价、开展创新药、引入优质品种等方式，不断丰富化学药品种储备，促进公司稳步发展。

(2) 中成药

2017 年，中成药工业规模以上工业企业实现主营业务收入 5736 亿元，同比增长 8.41%；实现利润总额 707 亿元，同比增长 10.02%。随医药工业的快速发展，国家为推动中医药行业结构优化与发展，陆续出台了新版 GMP 标准、《要求落实中药提取和提取物监督管理有关规定》、《中医药发展战略规划纲要（2016-2030 年）》及《十三五规划纲要》等政策及我国首部中医药法律《中医药法（草案）》进入立法程序，中成药行业迎来政策红利推动发展的时期。受医保控费、两票制等政策因素影响，中药注射剂市场用量逐渐下滑。但随着注射剂再评价的展开，安全性良好、疗效突出产品的将得到稳定发展空间。

公司中成药产品涵盖注射剂、颗粒剂、胶囊剂及片剂等多种剂型，在抗肿瘤、心脑血管、妇科、儿科等治疗领域形成了产品集群。受医药行业政策影响，公司中成药注射剂量价双降，整体销售形势承压；中成药口服制剂销售保持稳健。公司将在继续加强产品质量管控及监督的前提下，顺应医疗市场需求，不断加大药品研发力度。

（3）生物制剂

2009-2016 年我国生物医药行业销售收入不断增加，且保持了较快的增速。其中，2010 年行业销售收入为 1,062.45 亿元，同比增长 41.12%，为近年来最大增幅。2017 年生物医药行业市场规模为 3,417.19 亿元，较上年同比增长增速放缓。但相对于其他制药行业，生物制剂尤其是高端生物制剂具有技术依赖性强、知识密集度高、专一性强等特点，随着用药市场对生物制剂类产品需求的不断增加，公司将开始涉足小分子生物药的研究开发，持续丰富公司的生物产品线。

2、医疗服务

2019 年 1-11 月，全国医疗卫生机构总诊疗人次达 77.5 亿人次，同比提高 2.8%。医院 34.0 亿人次，同比提高 5.4%，其中：公立医院 28.9 亿人次，同比提高 4.8%；民营医院 5.2 亿人次，同比提高 9.0%。基层医疗卫生机构 40.4 亿人次，同比提高 0.5%，其中：社区卫生服务中心（站）7.3 亿人次，同比提高 4.8%；乡镇卫生院 10.0 亿人次，同比提高 5.7%；村卫生室诊疗人次 15.3 亿人次。其他机构 3.0 亿人次。（数据来源：国家卫健委《2019 年 1-11 月全国医疗服务情况》）

医疗服务需求的持续快速增长，民营医院数量快速增加，基层医疗机构的就诊量逐步提高，通过引入竞争促进医疗服务行业健康发展。

行业政策

2019 年，国家发布《关于实施健康中国行动的意见》（国发〔2019〕13 号）及相关配套文件，进一步明确“健康中国”的战略，围绕这一战略，国家陆续发布了涉及医药健康产业升级、医改及药品监管等在内的相关法律法规及政策等，如《药品管理法》、《关于促进中医药传承创新发展的意见》、《促进健康产业高质量发展行动纲要（2019-2022 年）》、《关于做好 2019 年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障工作的通知》等，进一步优化政策框架，为医药健康产业高质量发展指明了方向，为医药产业持续稳定发展提供政策保障。相关政策发布情况如下：

1、药品管理政策

2019 年 12 月 1 日，国家新修订的《药品管理法》开始施行，从制度上明确鼓励药品的研发及创新，保障药品审评审批效率。公司将坚持科技创新的发展战略，以解决患者的临床需求为出发点，加大研发创新，丰富公司产品线。同时，将严格落实药品研发、生产及销售的全程质量管控，切实保障患者用药安全。

2、一致性评价政策

为规范仿制药审评和一致性评价工作，优化工作程序，国家药监局先后发布三批仿制药参比制剂目录等，要求申请人全面了解已上市注射剂的国内外上市背景、安全性和

有效性数据、上市后不良反应监测情况，评价和确认其临床价值。2019 年仿制药一致性评价工作稳步推进，注射剂一致性评价工作有望提速，短期内将对企业研发工艺及成本控制带来挑战，但长期来看，有利于提高国内仿制药质量水平，实现优胜劣汰，提高行业集中度。

报告期内，公司取得 2 个产品的一致性评价批件，完成 8 个产品的一致性评价申报工作。目前固体制剂重点品种均完成了一致性评价并获批上市，下一步公司将积极推进注射剂一致性评价工作。

3、新版医保目录公布

共新增了 148 个新品种，其中西药 47 个、中成药 101 个，另有 150 个品种调出，调入调出的品种数量较多，在总量控制的情况下较好地优化了药品结构。公司在目录里的产品全部得以保留。

国家医保局进行了共涉及 150 个药品的国家医保目录谈判，未来，重点监控合理用药药品目录和国家医保目录也将继续保持动态调整机制，有助于药品去芜存菁。同时，医保谈判缩短了创新品种纳入医保目录的周期，有助于鼓励创新。

国家医保局发布《关于国家组织药品集中采购和使用试点扩大区域范围实施意见》，扩大国家组织药品集中采购和使用试点区域范围，带量采购由 2018 年的“4+7”11 个试点城市扩展到 27 个省级行政区域。

公司所有在销主要产品均进入新版医保目录。

(2). 主要药（产）品基本情况

按细分行业划分的主要药（产）品基本情况

细分行业	药品名称	适应症/功能主治	发明专利起止期限	是否属于处方药	是否属于中药保护品种
化学药	注射用洛铂	用于治疗乳腺癌、小细胞肺癌及慢性粒细胞性白血病。	20140620-20340619	是	否
	银杏达莫注射液	本品适用于预防和治疗冠心病、血栓栓塞性疾病。	20140402-20340401	是	否
中成药	艾迪注射液	清热解毒，消瘀散结。用于原发性肝癌，肺癌，直肠癌，恶性淋巴瘤，妇科恶性肿瘤等。	20110607-20310606	是	是
	复方斑蝥胶囊	破血消瘀，攻毒蚀疮。用于原发性肝癌，肺癌，直肠癌，恶性淋巴瘤，妇科恶性肿瘤等。	20120522-20320521	是	否
	葆宫止血颗粒	固经止血，滋阴清热。用于冲任不固、阴虚血热所致月经过多、经期延长，症见月经量多或经期延长，经色深红、质稠，或有小血块，腰膝酸软，咽干口渴，潮热心烦，舌红少津，苔少或无苔，脉细数；功能性子宫出血及上环后子宫出血见上述证候者。	20030324-20230323	是	否

按治疗领域划分的主要药（产）品基本情况

主要治疗领域	药（产）品名称	所属药（产）品注册分类	是否属于报告期内推出的新药（产）品	报告期内的生产量	报告期内的销售量	计量单位
抗肿瘤	注射用洛铂	化药	否	198.42	186.92	万支
	艾迪注射液	中药	否	4,641.63	3,756.54	万支
	复方斑蝥胶囊	中药	否	274.71	230.55	万盒
心脑血管	银杏达莫注射液	化药	否	2,589.75	2,247.91	万支
妇科	葆宫止血颗粒	中药	否	731.34	663.97	万盒

(3). 报告期内纳入、新进入和退出基药目录、医保目录的主要药（产）品情况

本公司主要产品洛铂、葆宫止血颗粒、妇炎消胶囊等已纳入《国家基药目录（2018 年版）》，报告期内，公司无产品新进入和退出《国家基药目录（2018 年版）》。

本公司主要产品洛铂、艾迪注射液、银杏达莫注射液、葆宫止血颗粒、复方斑蝥胶囊等均已纳入《国家基本医疗保险、工伤保险和生育保险药品目录（2019 年版）》；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主要产品新进入或退出药品目录的情况。

(4). 公司驰名或著名商标情况

商标	商标类别	所对应主要药（产）品
	驰名商标	艾迪注射液、复方斑蝥胶囊、银杏达莫注射液、葆宫止血颗粒
	驰名商标	-
	著名商标	复方斑蝥胶囊
	著名商标	-
	著名商标	艾迪注射液
	著名商标	银杏达莫注射液

2. 公司药（产）品研发情况

(1). 研发总体情况

公司建立了研发中心，下辖北京药物研究院、贵阳药物研究所、苗药工程研究中心等单位，大力引入研发型人才，为未来公司药品梯队建设奠定坚实基础，以推动集团由中药制剂为主转型成为中药、化药、生物医药并重的集研发、生产、流通、销售为一体的医药集团。

公司在报告期内，一方面积极开展现有药品的二次研发，坚持以研发作为销售的有效促进；另一方面，积极向化学仿制药、创新药，生物创新药方向拓展。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已立项 4 个化学仿制药品种，并且制定了未来 5 年至少获得 10 个以上仿制药生产批件，并择机开展创新药研究的计划。

未来，公司将根据政策变化和市场状况，采用多种方式开展新药研发工作，继续完善公司药品研发梯队，实现公司的可持续发展。

(2). 研发投入情况

主要药（产）品研发投入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药（产）品	研发投入金额	研发投入费用化金额	研发投入资本化金额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比例（%）	研发投入占营业成本比例（%）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情况说明

304	1,242.21	132.75	1,109.46	0.37	1.69	-	
中药配方颗粒	967.24	383.44	583.80	0.29	1.31	-	
舒更葡糖钠注射液	837.92	-	837.92	0.25	1.14	267.51	
阿扎胞苷原料及注射用阿扎胞苷	85.71	-	85.71	0.03	0.12	-71.43	
普乐沙福原料及普乐沙福注射液	225.26	-	225.26	0.07	0.31	-38.45	

同行业比较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同行业可比公司	研发投入金额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比例 (%)	研发投入占净资产比例 (%)
中恒集团	4,474.49	1.36	0.75
昆药集团	13,450.07	1.89	3.41
上海凯宝	4,749.98	3.17	1.91
济川药业	23,047.94	3.20	4.22
康缘药业	35,141.32	9.19	9.33
同行业平均研发投入金额			16,172.76
公司报告期内研发投入金额			11,854.89
公司报告期内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比例 (%)			3.53
公司报告期内研发投入占净资产比例 (%)			3.29

注：上述数据来源于同行业可比公司的 2018 年度报告，同行业平均研发投入仅指上述 5 家可比公司的平均研发投入。

(3). 主要研发项目基本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研发项目(含一致性评价项目)	药(产)品基本信息	研发(注册)所处阶段	进展情况	累计研发投入	已申报的厂家数量	已批准的国产仿制厂家数量
304	化药仿制药	制剂工艺优化	主要根据 CDE 发布指导原则进行自制制剂工艺优化及质量对比研究	1,242.21	5	3
中药配方颗粒	中药	质量标准复核检验	1、完成中药配方颗粒现场检查。 2、基本完成 300 个中药配方颗粒品种的生产工艺、质量等研究。	967.24	-	-
舒更葡糖钠注射液	注册分类 4 类	产品注册申报	完成试验室研究、技术转移及生产验证，目前进入申报前准备阶段	1,065.92	7	0
阿扎胞苷原料及注射用阿扎胞苷	注册分类 4 类	原料中试生产	已进入技术转移及生产阶段	385.71	5	2
普乐沙福原料及普乐沙福注射液	注册分类 4 类	制剂中试生产	进入技术转移及生产阶段	591.26	1	0

(4). 报告期内呈交监管部门审批、完成注册或取得生产批文的药(产)品情况

2019 年，共获得“感冒止咳糖浆”、“复方元胡止痛胶囊”、“舒更片”、“心脑欣片”、“小檗碱甲氧苄啶胶囊”、“布洛芬口腔崩解片”6 个药品的再注册批件。

(5). 报告期内研发项目取消或药(产)品未获得审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 新年度计划开展的重要研发项目情况

1、304：相关药学研究、制剂及生产线建设、申报资料的撰写等工作。

2、中药配方颗粒：开展申报贵州中药配方颗粒研究试点企业资质相关工作，将 400 个品种送检验机构进行质量标准复核、检验；继续对剩余品种开展生产工艺、质量等研究，并随时对国家药典委员会发布的，配方颗粒公示稿特征图谱方法进行复核。

3、洛铂-白蛋白制剂：对已上市品种做进一步研究开发，拟计划对洛铂-白蛋白制剂做探索性研究，目的是能使得洛铂注射液具有针对肿瘤的靶向性，进而提升洛铂注射液的安全性，增加产品的用药范围和依从性。

4、部署立项 1-2 个新药研发项目。

3. 公司药（产）品生产、销售情况

(1). 按治疗领域划分的公司主营业务基本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治疗领域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同行业同领域产品毛利率情况
抗肿瘤	1,800,135,558.66	122,743,413.63	93.18	-5.17	-20.03	增加 1.38 个百分点	
心脑血管	288,502,795.22	56,561,522.44	80.39	-28.19	-25.2	减少 0.97 个百分点	
妇科药	305,037,552.58	85,659,449.57	71.92	16.65	-7.39	增加 11.28 个百分点	
其他	410,568,991.82	108,669,992.94	73.53	-4.72	-4.08	减少 0.18 个百分点	

(2). 公司主要销售模式分析

公司秉承“以市场需求为导向，以客户服务为中心”的市场销售原则，围绕“专业专注、专业成就未来，专人专线、助力突破县级市场”的营销理念，并在省级中心城市施行产品分线、专人专线的专业化销售队伍。在县级城市设置自营办事处，努力拓展县级市场。建立以自营队伍为主，代理商销售为辅的营销模式。探索互联网销售。要形成益佰特色的互联网销售模式。

公司设立了中药肿瘤产品、化药肿瘤产品、心脑血管、妇儿、综合产品等专业学术推广条线，通过不断创新营销思路，完善人员组织架构，推进分线的营销改革，逐步构建起了“五纵一横”的专业营销体系，以实现到医院机构终端、零售药店终端和第三终端的覆盖。

目前，公司已经构建了遍及全国的销售网络，形成了专业、规范、有序、完善的营销体系；同时，公司立足于打造专业化和系统化的人才培训体系，不断提升人员的专业化水平，为做深县上市场、做透县级市场、做大做强新老产品的销售目标夯实基础。公司非处方药以市场竞争价格体系为定价依据，处方药终端定价以各省市中标价为定价原则，招标过程中存在降价和落标等不确定性风险。

(3). 在药品集中招标采购中的中标情况

主要药（产）品名称	规格	转换比	中标省份个数
艾迪注射液	10ml	1	29
复方斑蝥胶囊	0.25g	24	10
	0.25g	36	1
	0.25g	60	23
银杏达莫注射液	5ml	1	24
	10ml	1	24
注射用洛铂	10mg	1	28
	50mg	1	22
葆宫止血颗粒	15g	6	23
	15g	8	24



	15g	10	6
	15g	12	1

情况说明:

鉴于公司的主要药品多数属于独家品种, 中标价格区间涉及公司商业秘密, 为维护公司品种的价格体系, 故不披露产品中标价格区间。

公司因无法准确统计医疗机构实际采购量故未披露该数据。

(4). 销售费用情况分析

销售费用具体构成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具体项目名称	本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占销售费用总额比例 (%)
学术推广、营销平台建设等市场费用	1,688,479,183.09	94.38
差旅费	75,331,000.32	4.21
其他	25,160,680.77	1.41
合计	1,788,970,864.18	/

同行业比较情况

单位: 万元 币种: 人民币

同行业可比公司	销售费用	销售费用占营业收入比例 (%)
中恒集团	211,904.00	64.24
上海凯宝	77,351.29	51.54
济川药业	366,365.29	50.83
康缘药业	188,833.81	49.38
昆药集团	266,495.72	37.52
同行业平均销售费用		222,190.02
公司报告期内销售费用总额		178,897.09
公司报告期内销售费用占营业收入比例 (%)		53.24

注: 上述数据来源于同行业可比公司的 2018 年度报告, 同行业平均销售费用仅指上述 5 家可比公司的平均销售费用。

(四) 投资状况分析

1、对外股权投资总体分析

截止 2019 年 12 月 31 日, 母公司长期股权投资额为 137,907.64 万元, 同比减少 29,733.66 万元, 减少 17.74%。

(1) 重大的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2) 重大的非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五) 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适用 不适用

(六)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截止 2019 年 12 月 31 日, 公司主要控股参股公司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 万元 币种: 人民币

公司名称	主营业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净利润
苗医药	医药原料、成药生产(销售)企业的投资; 医疗器械生产经营企业的	50,000.00	78,728.79	69,714.93	23,112.97	3,051.16

	投资；生物技术及相关性产品的开发；药品技术服务及技术转让；本企业及本企业成员企业自产产品及相关性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除外）。经营本企业及本企业成员生产、科研所需的原辅料、机械设备、仪器、零配件及相关技术业务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除外）；投资管理咨询、医院投资；房地产投资；建筑材料；农林种植、中药材种植。					
中盛海天	片剂、颗粒剂、硬胶囊剂、中药材前处理和提取；医药技术开发、咨询和转让。（以上范围涉及行业审批的以许可证的经营范围及有效期为准）（国家有专营专项规定的按专营专项规定办理。）	5,000.00	38,392.51	34,724.07	26,129.03	3,097.64
长安制药	原料及制剂的生产和销售（凭许可证生产、经营）。（一般经营项目自主经营，许可经营项目凭相关许可证或者批准文件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8,163.00	84,176.79	58,147.50	100,026.20	17,603.38
绵阳富临	综合医院，医疗服务、医疗保健、临床学习、科研教学（诊疗科目以卫计委核定为准）	4,500.00	30,346.09	7,847.25	18,659.16	1,675.30

三、公司关于公司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

（一）行业格局和趋势

随着我国经济发展迅速，居民生活水平不断提高，受医疗支出不断增加和医保护容等政策的影响，医药行业保持了“黄金十年”非常规高增长态势。近年来，由于行业政策的变化，医药工业总产值的增速有所放缓。但是，在人口老龄化趋势不改、行业内部调结构、刚性医疗需求不断增长的背景下，医药行业增速有所回升。随着新的医疗技术、医疗器械、医药产品的不断发展，未来医药行业整体仍将保持稳健发展增长趋势。

2019 年，医药行业基本面保持稳健，“三医”联动改革持续深化，新《药品管理法》修订实施，其他多项重磅政策或重要法规的发布、实施，涉及从药品研发、生产、流通到支付的全产业链，受此影响，药品制剂价格不断下降，环保限制导致原辅材料普遍涨价，新版国家医保药品目录调整、注射剂一致性评价正式启动、仿制药一致性评价趋于常态化、“4+7”带量采购落地执行并继续扩围、DRG 试点开启、分级诊疗落实、医联体和医共体建设推进、公立医院绩效考核进一步加强、执业药师挂证整治等带来医药企业经营模式的改变，整个医药行业机会与挑战并存，总体趋势加速推进了行业整合，重塑医药产业格局，2019 年医药行业增速依旧维持低位。

2020 年，医药行业整体面临竞争加剧的局面，机遇与挑战并存。医药行业将呈现以下发展趋势，一是特色药品更具竞争力。国内制药企业一般拥有一定数量的基药品种、医保品种或者独家品种，在其所处细分领域的竞争力较强，并能通过独家品种、中药保护、品牌优势、行业标准等独特性等构筑起较高的壁垒，从而获得相对较好的发展空间。二是中药现代化。中药现代化是以中医药理论和经验为基础，借鉴国际通行的医药标准和规范，运用现代科学技术进行研究、开发、生产、经营、使用和监督管理中药。通过现代化，中药可在国际主流市场申请新药认证并打入主流医药市场，西医体系在基因组、

蛋白质组等方面的前沿研究已越来越确认中医整体观的正确性,在诸多慢性疾病以及疑难杂症等用药领域,中药都能充分发挥其多靶点的治疗作用。2019 年注射剂一致性评价正式启动给中药行业带来新的挑战。三是仿制药重大变革。2019 年,仿制药一致性评价趋于常态化,目前我国 90%的市场仍然是以化学仿制药为主导的仿制药市场,国内药企未来仍然会以仿制药为主要发展方向,“4+7”带量采购落地执行并继续将继续扩大范围。

综上所述,预计未来的的医药行业医保控费依然是大势所趋,国家开始大力鼓励药品的研发创新、进一步加强药品质量管控、落实分级诊疗、提升整体医疗服务水平等是医药行业未来的主基调,未来国内药品市场竞争将更加激烈,药品价格稳中有降。

(二)公司发展战略

公司将继续坚持“一舰双翼”的发展战略,立足药品制造领域,夯实制药主业,依托中药为基础,形成以生物药和化学药并举的综合性制药企业。

制药工业方面,公司将加大研发创新投入,深化营销改革创新,强化营销队伍建设,提升产品拓展能力,培育多个优质口服药品种,激励二、三线品种放量。同时,坚持以研发促进销售的信念,积极开展在售品种的深度研发工作,不断丰富公司产品线,促进公司健康可持续发展。

医疗服务方面,公司加强优质医疗资源整合,总结成功经验,根据政策变化及时调整公司战略,本着脚踏实地的原则,探索医疗资产盈利模式,稳步促进公司医疗服务板块的健康稳定发展。

大健康方面,公司将努力探索依托自营销团队和电商销售相结合的模式,加大特殊医学用途配方食品等大健康产品的研发投入,努力提高大健康产品的销售规模 and 市场份额。

公司将以聚焦公司核心优势,优化资源投入、强化终端掌控为导向,整合终端、渠道、产品、资金、数据等各种资源,扁平化各种层级,强化终端营销网络覆盖和终端服务,充分发挥信息网络建设优势,以全面管控市场终端,以适应未来行业发展要求;以产业布局科学合理为导向,构建以生产型分子公司为核心,强化专业化生产能力、提升精细化管理程度、突显成本控制的生产基地布局;着力完善满足产品全生命周期和全产业链的质量管理体系标准,打造绿色安全的生产环境;同时,运用信息化手段,不断夯实内部管理的基础,开展对外合作和并购重组、通过内升与外延并重的产品发展战略,实现公司的跨越式发展。

(三)经营计划

为完成 2019 年经营目标,公司以深化改革创新为动力,按照质量更好、效益更好、结构更优的发展新要求,扎实推进各项工作,重点做好以下几个方面:

1、研发方面,公司继续加大研发投入,提高研发效率,注重研发的质量与时效,认真执行研发注册申报计划;积极尝试新品种研发,增强自行研发队伍建设,深入研发挖潜老品种,提高其安全性、有效性,增加其适应症,促进销售范围,通过科学制定、数据管理、资源整合等方法保障研发工作顺利开展。

2、销售方面,公司坚持“以市场需求为导向、以客户服务为中心”为原则,加大市场终端覆盖,强化营销工作管控,合理配置资源,加强专业化和品牌销售,完善公司产品品牌维护和产品宣传工作;加强各省销售区域管理,持续加强销售专业化建设,销售人才培养和管理,以团队作战提升业绩,充分运用大数据,实现公司、市场人员、终端医疗机构、终端药店的有效链接,提高终端市场的分析能力。

3、生产与质量方面,秉承“计划、控制、改善”的六字方针,管控生产各环节工作,强化库存管理,加强供需信息沟通,关注市场动向,根据市场需求变化情况及时调

整生产计划,以高质量产品满足市场供货需求;大力推动质量体系建设,深化工艺研究,强化过程监管,稳定工艺参数持续推进,加强确认与验证开展管理工作。

4、人才建设方面,强化岗位建设,夯实人才管理体系;推进薪酬机制优化,强化岗位薪酬与个人、岗位及绩效的联动导向,深化全方位激励机制,持续激发员工潜力,增强公司内在驱动力;同时加强绩效考核,坚持引进和自身培训相结合,抓好人才队伍建设。加强干部的培养,提升干部的学习能力,建设好管理团队、营销团队、研发团队和技术工人团队,打造专业化、年轻化的人才队伍。

(四)可能面对的风险

1、研发风险

医药行业创新具有三高特点,即投入高、风险高、收益高。药品从研发到上市需要耗费多年时间,期间决策的偏差、技术上的失误、竞争对手的抢先注册都将影响研发成果,可能出现药品上市后销售情况不达预期或药品研发失败的风险。公司将提高研发效率,加大研发投入,优化研发队伍建设,提升药品研发创新能力和水平,寻找优势产品进行开发合作,并继续在研药品二次开发以及大健康产品开发,降低研发风险。

2、药品招标政策和市场风险

医药行业可能受到来自卫生健康、医保、工业信息化、科技和知识产权等各部门机构政策的影响。随着国家医疗改革工作不断深入,医药行业政策频出,行业环境变化加剧,“三医联动”的改革、医保控费、药品招标降价、二次议价、最低价联动、药品集中采购试点方案执行、合理用药、药品零加成、限制辅助用药、药审新政、医保目录向性价比高的创新药倾斜等政策的实施及推进,对医药行业的生产成本和盈利水平带来较大影响,行业竞争格局即将重写。面对上述风险,公司需把握行业发展变化趋势,提高经营管理水平,加快转型升级,加大研发投入,丰富产品线,优化产品结构,扩大市场规模,充分降低医药行业政策和市场环境变化引起的经营风险。

3、质量控制风险

新版 GMP、新版《国家药典》、注册审评新规、仿制药一致性评价办法、中药注射剂安全性评价和有效性再评价、以及中成药质量标准提升等一系列新标准、新制度、新规定的出台和实施,对药品自研发到上市的各个环节都做出了更加严格的规定,对全流程的质量把控、提出了新的要求。对此,公司将做好研发、临床、生产、质量等相关部门的工作衔接,依托信息体系的建立、完善 SOP 全流程,将落实新规的要求,确保质量风险可控。

4、宏观经济变化的风险

医药行业发展与国民经济的景气程度有一定的相关性,宏观经济形势波动会对医药产品的需求产生影响,公司的经营业绩可能受宏观经济不景气环境下医药工业波动造成的不利影响。

5、行业监管风险

国家医保目录在一定时间内会进行一定的调整,公司主要产品也存在不能进入医保目录的风险,从而对公司的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6、环保政策风险

药品的生产要受国家环保政策的限制,公司在所有重大方面均遵守有关环境保护的中国法律。生产过程中会产生一定的废水、废气、废渣等污染物,若处理不当,会污染周边环境并可能影响公司的正常生产经营。随着国家和地方政府新环保政策的出台,在环保方面的要求不断提高,同时环保支出费用总额也会增加,这将给公司的经营业绩带来一定的不利影响。公司继续坚持可持续健康绿色发展的理念,加大环保投入,保证达标排放。

7、不可抗力风险

严重自然灾害以及突发性公共卫生事件会可能对公司正常生产经营造成影响。

贵州益佰制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该议案，现提交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

议案二：

公司 2019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2019 年度，公司监事会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规则》（以下简称“《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规章制度的规定，本着对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负责的精神，认真履行有关法律、法规所赋予的监督职责，积极开展工作，充分在公司合规运营、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公司财务检查等方面发挥监督、检查及督促等职能，有效维护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促进公司规范运作。现将 2019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如下：

一、 监事会会议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共召开会议 5 次，审议通过 21 项议案，监事会成员列席了董事会会议和股东大会。

报告期内，监事会会议情况如下：

会议时间	会议届次	会议议题	决议情况
2019/1/3	第六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	1、《关于全资子公司终止购买房产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2、《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通过
2019/4/26	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	1、《公司 2018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公司 2018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草案）的议案》 3、《公司 2018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4、《关于公司 2019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5、《关于公司 2018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 6、《公司 2018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7、《公司 2018 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8、《公司未来三年（2019-2021 年）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 9、《关于续聘公司 2019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10、《关于公司及下属子公司 2019 年使用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额度的议案》 11、《关于公司 2019 年捐赠事项的议案》 12、《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13、《公司 2019 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的议案》	通过
2019/8/27	第六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	1、《公司 2019 年半年报报告全文及摘要》 2、《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3、《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4、《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通过
2019/9/17	第七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	《关于选举公司监事会主席的议案》	通过
2019/10/30	第七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	《公司 2019 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	通过

二、 监事会对公司 2019 年度工作的核查意见

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严格遵守《公司法》及其他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对公司运作情况、公司财务情况、关联交易等事项进行认真监督检查。现就报告期内公司有关情况发表如下核查意见：

（一）公司依法运作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依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列席了公司召开的董事会、股东大会，对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的召开程序、决议事项，董事会对股东大会决议的执行情况，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执行职务情况等进行了监督。监事会认为，公司董事会在 2019 年度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规范运作，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勤勉尽责地履行各自职责，认真执行了股东大会、董事会会议的各项决议，各项经营决策程序合法合规，不存在违反法律、法规、公司章程或损害公司利益的行为。

（二）董事会执行股东大会决议情况

报告期内，监事会对董事会执行股东大会决议的情况进行有效的监督，监事会认为，董事会严格按照股东大会和《公司章程》所赋予的职权，认真执行股东大会的各项决议，组织实施股东大会交办的各项工作，并及时履行了信息披露义务。

（三）检查公司财务情况

报告期内，监事会认真检查和审核了公司的财务会计资料，对公司财务制度执行情况、经营活动情况等进行检查监督，认为，报告期内，公司财务报表客观、真实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公司的财务报告编制符合《企业会计制度》和《企业会计准则》等有关规定，能够真实地反映公司 2019 年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四）公司关联交易情况

监事会对报告期内公司 2019 年度关联交易后续进展进行了监督和审查，认为：公司报告期内发生的关联交易均按市场化原则进行，定价公允，决策程序合法合规，且信息披露及时、充分、准确，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的行为。

（五）公司对外担保情况

报告期内，我们对公司对外担保及资金占用情况进行了认真的核查，认为公司对外担保决策程序合法合规，不存在违规担保情形。

（六）公司内部控制

报告期内，公司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体系，并能得到有效的执行。公司内部控制机制基本完整、合理、有效；公司各项生产经营活动严格按照相关内控制度规范运行，有效控制各种内外部风险；公司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价报告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及运行情况，如实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体系建立、完善和运行的实际情况。

（七）公司募集资金使用与管理情况

监事会检查了报告期内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与管理情况，监事会认为，公司严格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公司章程》等对募集资金进行使用和管理，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行为。

三、监事会 2020 年度工作计划

2020 年度，公司监事会将继续严格履行《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赋予的职责，同时进一步加强监事会监督机制、完善监事会工作制度，积极适应公司发展需求，强化监督作用，督促公司规范运作，及时掌握公司重大决策事项和各项决策程序，切实维护好公司的整体利益及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贵州益佰制药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该议案，现提交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

议案三：

公司 2019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草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2019 年，医药行业改革继续深化，医药行业政策及法规密集出台，新《药品管理法》修订实施、注射剂一致性评价正式启动、仿制药一致性评价趋于常态化、“4+7”带量采购落地执行并扩围到全国、新版国家医保药品目录发布、卫健委发布辅助药目录、限制西医开中成药等，多项重磅政策或重要法规的发布，深刻影响着行业格局。面对宏观经济环境变化和行业政策调整，公司坚定“一舰双翼”的发展战略，迎接挑战，聚焦主业，全面加强研发创新和生产销售管理，不断提高管控效率，降低费用成本，优化资产结构，按照经营目标积极落实各项工作，提升公司核心竞争力。

2019 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336,102.57 万元，较上年同期 388,286.32 万元减少 52,183.75 万元，同比减少 13.44%；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 14,189.52 万元，较上年同期-72,549.54 万元增加 86,739.06 万元，同比增加 119.56%；基本每股收益 0.179 元/股，上年同期-0.916 元/股，同比增加 119.54%。

一、2019年度公司合并范围及财务报表审计情况

（一）2019年度公司合并范围情况

纳入合并范围			
公司名称	简称	持股比例	
无			
不再纳入合并范围			
公司名称	简称	变更前	变更后
淮南朝阳医院管理有限公司	朝阳医院	53.00%	-
灌南县人民医院	灌南医院	90.00%	-
贵州益佰艾康肿瘤医生集团医疗有限公司	益佰艾康	51.00%	-
安徽益佰肿瘤医疗投资有限公司	安徽医疗	86.52%	-
福州益佰医疗投资有限公司	福州投资	100%	-

（二）2019年度财务报表审计情况

中证天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2019年度财务报告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中证天通[2020]证审字第0400011号】。

2019年公司主要财务数据和指标：

序号	项目	2019年12月31日 (2019年度)	2018年12月31日 (2018年度) (更正后)	2018年12月31日 (2018年度) (更正前)	同比增减 (%)
01	营业收入(万元)	336,102.57	388,286.32	388,286.32	-13.44
02	利润总额(万元)	20,832.26	-78,594.66	-78,594.66	126.51
0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14,189.52	-72,549.54	-72,549.54	119.56
04	总资产(万元)	561,801.56	647,556.84	647,556.84	-13.24
05	股东权益(万元)	372,303.97	391,059.40	395,793.58	-4.80
0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股)	4.70	4.36	4.42	7.80

07	每股收益(元/股)	0.179	-0.916	-0.916	119.54
0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4.023	-18.941	-18.710	121.24
09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元/股)	0.46	0.27	0.27	70.37

二、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情况分析

(一) 资产情况

截止 2019 年 12 月 31 日, 公司总资产 561,801.56 万元, 较上年末 647,556.84 万元, 减少 85,755.28 万元, 降幅 13.24%, 其中流动资产减少 39,893.99 万元, 非流动资产减少 45,861.29 万元。

1、公司流动资产 272,205.89 万元, 比上年末 312,099.88 万元减少 39,893.99 万元, 减少 12.78%, 主要系本期处置淮南朝阳医院管理有限公司及灌南县人民医院股权交易事项完成合并范围变化所致。

2、公司非流动资产 289,595.67 万元, 比上年末 335,456.96 万元减少 45,861.29 万元, 降低 13.67%, 主要系本期处置灌南县人民医院股权交易事项完成合并范围变化及拟处置哈尔滨医疗投资股权划分为持有待售资产所致。

(二) 负债情况

1、公司流动负债 107,229.61 万元, 较期初 198,354.04 万元, 减少 91,124.43 万元, 减少 45.94%。主要系本期处置淮南朝阳医院管理有限公司及灌南县人民医院股权交易事项完成合并范围变化所致。

2、非流动负债 82,267.98 万元, 较期初 58,143.39 万元, 增加 24,124.59 万元, 增加 41.49%, 主要系本期长安制药新增长期借款 20,000.00 万元和益佰制药新增长期借款增加 7,500.00 万元所致。

(三) 股东权益情况

股东权益 372,303.97 万元, 较期初股东权益 391,059.40 万元, 减少 18,755.43 万元, 减少 4.80%, 主要系本期处置淮南朝阳医院管理有限公司及灌南县人民医院股权交易事项完成合并范围变化少数股东权益减少所致。

(四) 经营情况及现金流量分析:

1、公司经营情况

营业收入 336,102.57 万元, 较上年同期 388,286.32 万元, 减少 52,183.75 万元, 降幅 13.44%, 主要系合并范围变化公司医疗服务板块营收收窄 3 亿元, 医药板块营收下降 2.2 亿元。

成本费用 309,638.69 万元, 较上年同期 361,482.27 万元, 减少 51,843.58 万元, 降幅 14.34%, 主要系合并范围变化及公司管理层对成本费用控制措施稳步推进, 成本费用得到有效控制。

净利润 13,241.71 万元, 较上年同期-68,448.68 元, 增加 81,690.39 万元, 增幅 119.35%, 主要系上期计提商誉减值准备所致。

2、现金流量情况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6,271.37 万元, 较上年同期 21,429.74 万元, 增加 14,841.63 万元, 增幅 69.26%, 主要系本期销售收现速度加快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4,843.18 万元, 较上年同期-35,666.45 万元, 增加 90,509.63 万元, 主要系本期处置淮南朝阳医院管理有限公司和灌南县人民医院股权转让款按约定收回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33,395.47 万元，比上年同期-55,328.94 万元，增加 21,933.47 万元，主要系上期偿还银行借款及分配 2017 年度现金股利所致。

三、主要财务指标

(一) 偿债能力指标

项目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更正后)	2018 年 12 月 31 日 (更正前)	同比变动
流动比率	253.85%	157.34%	161.19%	增加 96.51 个百分点
速动比率	215.57%	139.25%	142.65%	增加 76.32 个百分点
资产负债率	33.73%	39.61%	38.88%	减少 5.88 个百分点

本期偿债能力指标较上期指标变动系：本期流动比率及速动比率指标较上期有较大上升，主要系本期处置淮南朝阳医院管理有限公司和灌南县人民医院股权转让款按约定收回，资产变现，现金保有量充足，导致流动性表现增强；资产负债率水平较上年同期下降，主要系本期还款所致，财务策略稳健，风险可控。

(二) 营运能力指标

项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同比变动
应收账款周转次数	10.88	10.99	-0.11
存货周转次数	1.91	3.11	-1.20
总资产周转次数	0.56	0.57	-0.01

本期营运能力指标变动原因系：应收账款周转率正常系商业信用管理体系持续改善和完善；存货周转次数下降系本期原材料采购量增加库存；总资产周转次数较上年同期基本持平。本期综合营运能力稳定。

(三) 盈利能力指标

项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更正后)	2018 年度 (更正前)
每股收益 (元/股)	0.179	-0.916	-0.916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4.023	-18.941	-18.710

本期盈利能力变动原因系：主要系上期计提商誉减值损失，降低盈利能力。

该议案，现提交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

议案四：**公司 2019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经中证天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2019 年度公司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为 141,895,198.69 元，截止 2019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 1,070,965,879.67 元。公司 2019 年年度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分配利润。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如下：

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3.00 元（含税）。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 791,927,400 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 237,578,220.00 元（含税）。本年度公司现金分红比例为 167.43%，本次现金分红金额占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累计未分配利润的 13.46%。本年度公司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如在本公告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因可转债转股、回购股份、股权激励授予股份回购注销、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回购注销等致使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如后续总股本发生变化，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该议案，现提交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

议案五：**公司 2019 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已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和第七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 2019 年度财务报告已经中证天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按照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具体内容已于 2020 年 4 月 28 日披露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

该议案，现提交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

议案六：**关于续聘公司 2020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中证天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中证天通”）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审计资格，为公司历年审计机构。中证天通完成了公司 2019 年度财务报告的审计工作。在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过程中，能够遵照独立、客观、公正的执业准则，较好地履行双方合同中所规定的责任和义务，为公司出具的《2019 年度审计报告》真实、准确地反映了公司 2019 年度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状况。

为保持公司财务报表审计工作的连续性，公司拟继续聘请中证天通为公司 2020 年度的财务审计机构，聘期一年，2020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报酬为人民币 90 万元，内部控制审计报酬为人民币 40 万元。

该议案，现提交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

议案七：

关于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申请 2020 年度银行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根据公司生产经营的需要，经与有关银行协商，公司拟定 2020 年度向银行融资计划如下：

一、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拟向相关银行申请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25 亿元的银行综合授信额度，并根据生产经营的实际需要在该额度内办理流动资金贷款、银行承兑汇票、信用证、保函融资等流动性贷款业务。

二、以上拟向相关银行申请的综合授信额度，最终以银行实际批复金额为准。

三、以上授信的授权有效期为自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在上述额度范围内授权公司董事长签署上述综合授信额度内的各项法律文件。

四、公司授权管理层视经营情况在上述授信额度内进行流动性贷款业务，事后向董事会报备。

该议案，现提交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

议案八：**关于公司 2020 年捐赠事项的议案****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为了履行社会责任，积极回馈社会，根据公司年度经营计划，2020 年公司拟通过相关部门或慈善机构向社会各界进行款物捐赠用于社会慈善事业，捐赠总额度不超过 2,000 万元（含本数）。在具体实施捐赠事项时，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捐赠单笔金额在 100 万（含本数）以下的由公司管理层决策、总经理审批；捐赠单笔金额 100 万以上的由公司管理层决策、报董事长签批。

公司对外捐赠项目的金额计入公司利润表营业外支出科目，对公司净利润产生相应影响。公司参与各项公益活动，在促进社会和谐的同时，能够树立公司的良好形象，有效提高公司的社会知名度及美誉度。

该议案，现提交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

议案九：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根据新《证券法》及《上市公司章程指引》（2019 年修订）等的相关规定，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拟对《公司章程》相关条款进行修订，具体内容如下：

相应条款	修订后	修订前	修订依据
第二十四条	公司收购本公司股份，可以通过公开的集中交易方式，或者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认可的其他方式进行。	公司收购本公司股份，可以选择下列方式之一进行： （一）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方式； （二）要约方式； （三）中国证监会认可的其他方式。	上市公司章程指引第二十四条规定
第二十五条第一款	公司因本章程第二十三条第（一）项、第（二）项、第（三）项规定的情形收购本公司股份的，应当经股东大会决议。公司因本章程第二十三条第（三）项、第（五）项、第（六）项规定的情形收购本公司股份的，可以依照本章程的规定或者股东大会的授权，经三分之二以上董事出席的董事会会议决议。	公司因本章程第二十三条第（一）项、第（二）项、第（三）项规定的情形收购本公司股份的，应当经股东大会决议。公司因本章程第二十三条第（五）项、第（六）项规定的情形收购本公司股份的，可以依照本章程的规定或者股东大会的授权，经三分之二以上董事出席的董事会会议决议。	上市公司章程指引第二十五条规定
第二十九条第一款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有本公司股份 5%以上的股东，将其持有的本公司股票或者其他具有股权性质的证券在买入后 6 个月内卖出，或者在卖出后 6 个月内又买入，由此所得收益归本公司所有，本公司董事会将收回其所得收益。但是，证券公司因购入包销售后剩余股票而持有 5%以上股份的，以及有国务院证券监督管理机构规定的其他情形的除外。 前款所称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自然人股东持有的股票或者其他具有股权性质的证券，包括其配偶、父母、子女持有的及利用他人账户持有的股票或者其他具有股权性质的证券。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有本公司股份 5%以上的股东，将其持有的本公司股票在买入后 6 个月内卖出，或者在卖出后 6 个月内又买入，由此所得收益归本公司所有，本公司董事会将收回其所得收益。但是，证券公司因包销购入售后剩余股票而持有 5%以上股份的，卖出该股票不受 6 个月时间限制。	证券法第四十四条规定
第三十五条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执行公司职务时违反法律、行政法规或者本章程的规定，给公司造成损失的，连续 180 日以上单独或合并持有公司 1%以上股份的股东有权书面请求监事会向人民法院提起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执行公司职务时违反法律、行政法规或者本章程的规定，给公司造成损失的，连续 180 日以上单独或合并持有公司 1%以上股份的股东有权书面请求监事会向	证券法第九十四条规定

	<p>诉讼；监事会执行公司职务时违反法律、行政法规或者本章程的规定，给公司造成损失的，股东可以书面请求董事会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p> <p>监事会、董事会收到前款规定的股东书面请求后拒绝提起诉讼，或者自收到请求之日起 30 日内未提起诉讼，或者情况紧急、不立即提起诉讼将会使公司利益受到难以弥补的损害的，前款规定的股东有权为了公司的利益以自己的名义直接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p> <p>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执行公司职务时违反法律、行政法规或者本章程的规定给公司造成损失，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等侵犯公司合法权益给公司造成损失的，依照法律、行政法规或者国务院证券监督管理机构的规定设立的投资者保护机构（简称投资者保护机构）持有公司股份的，可以为公司的利益以自己的名义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持股比例和持股期限不受《公司法》规定的限制。</p> <p>他人侵犯公司合法权益，给公司造成损失的，本条第一款规定的股东可以依照前两款的规定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p>	<p>人民法院提起诉讼；监事会执行公司职务时违反法律、行政法规或者本章程的规定，给公司造成损失的，股东可以书面请求董事会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p> <p>监事会、董事会收到前款规定的股东书面请求后拒绝提起诉讼，或者自收到请求之日起 30 日内未提起诉讼，或者情况紧急、不立即提起诉讼将会使公司利益受到难以弥补的损害的，前款规定的股东有权为了公司的利益以自己的名义直接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p> <p>他人侵犯公司合法权益，给公司造成损失的，本条第一款规定的股东可以依照前两款的规定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p>	
第七十八条 第四款	<p>公司董事会、独立董事和持有百分之十以上有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或者投资者保护机构，可以作为征集人，自行或者委托证券公司、证券服务机构，公开请求上市公司股东委托其代为出席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提案权、表决权等股东权利。依照前款规定征集股东权利的，征集人应当披露征集文件，上市公司应当予以配合。</p> <p>公开征集股东权利违反法律、行政法规或者国务院证券监督管理机构有关规定，导致上市公司或者其股东遭受损失的，应当依法承担赔偿责任。</p> <p>征集股东投票权应当向被征集人充分披露具体投票意向等信息。禁止以有偿或者变相有偿的方式征集股东投票权。公司不得对征集投票权提出最低持股比例限制。</p>	<p>公司董事会、独立董事和符合相关规定条件的股东可以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征集股东投票权应当向被征集人充分披露具体投票意向等信息。禁止以有偿或者变相有偿的方式征集股东投票权。公司不得对征集投票权提出最低持股比例限制。</p>	证券法第九十条规定
第九十六条	<p>董事由股东大会选举或者更换，并可在任期届满前由股东大会解除其职务。董事任期 3 年，任期届满可连选连任。</p>	<p>董事由股东大会选举或更换，任期 3 年。董事任期届满，可连选连任。董事在任期届满以前，股东大会不能无故解除其职务。</p>	上市公司章程指引第九十六



			条规定
第九十八条第一款第(四)条	应当对公司证券发行文件和定期报告签署书面确认意见,保证公司及时、公平地披露信息,所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董事无法保证证券发行文件和定期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或者有异议的,应当在书面确认意见中发表意见并陈述理由,公司应当披露。公司不予披露的,董事可以直接申请披露;	应当对公司定期报告签署书面确认意见。保证公司所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	证券法第八十二条规定
第一百零七条第二款	公司董事会设立审计委员会,并根据需要设立战略、提名、薪酬与考核等相关专门委员会。专门委员会对董事会负责,依照本章程和董事会授权履行职责,提案应当提交董事会审议决定。专门委员会成员全部由董事组成,其中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中独立董事占多数并担任召集人,审计委员会的召集人为会计专业人士。董事会负责制定专门委员会工作规程,规范专门委员会的运作。	无	上市公司章程指引第一百零七条规定
第一百三十条	在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单位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其他职务的人员,不得担任公司的高级管理人员。	在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单位担任除董事以外其他职务的人员,不得担任公司的高级管理人员。	上市公司章程指引第一百二十六条规定
第一百四十三条	监事应当保证公司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监事应当对董事会编制的证券发行文件和定期报告签署书面确认意见,监事无法保证证券发行文件和定期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或者有异议的,应当在书面确认意见中发表意见并陈述理由,公司应当披露。公司不予披露的,监事可以直接申请披露。	监事应当保证公司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	证券法第八十二条规定
第一百四十八条第一款第(一)条	应当对董事会编制的证券发行文件和公司定期报告进行审核并提出书面审核意见;	应当对董事会编制的公司定期报告进行审核并提出书面审核意见;	证券法第八十二条规定

除修订上述条款和内容外,其他条款不变。

该议案,现提交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

议案十：

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根据新《证券法》及《上市公司章程指引》（2019 年修订）等的相关规定，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拟对《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进行修订，具体内容如下：

相应条款	修订后	修订前	修订依据
第三十一条第四款	<p>公司董事会、独立董事和持有百分之一以上有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或者投资者保护机构，可以作为征集人，自行或者委托证券公司、证券服务机构，公开请求上市公司股东委托其代为出席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提案权、表决权等股东权利。依照前款规定征集股东权利的，征集人应当披露征集文件，上市公司应当予以配合。</p> <p>公开征集股东权利违反法律、行政法规或者国务院证券监督管理机构有关规定，导致上市公司或者其股东遭受损失的，应当依法承担赔偿责任。</p> <p>征集股东投票权应当向被征集人充分披露具体投票意向等信息。禁止以有偿或者变相有偿的方式征集股东投票权。公司不得对征集投票权提出最低持股比例限制。</p>	<p>公司董事会、独立董事和符合相关规定条件的股东可以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p> <p>征集股东投票权应当向被征集人充分披露具体投票意向等信息。禁止以有偿或者变相有偿的方式征集股东投票权。公司不得对征集投票权提出最低持股比例限制。</p>	证券法第九十条规定

除修订上述条款和内容外，其他条款不变。

该议案，现提交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

议案十一：

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根据新《证券法》及《上市公司章程指引》（2019 年修订）等的相关规定，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拟对《董事会议事规则》进行修订，具体内容如下：

相应条款	修订后	修订前	修订依据
第五条第三款	公司董事会设立审计委员会，并根据需要设立战略、提名、薪酬与考核等相关专门委员会。专门委员会对董事会负责，依照公司章程和董事会授权履行职责，提案应当提交董事会审议决定。专门委员会成员全部由董事组成，其中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中独立董事占多数并担任召集人，审计委员会的召集人为会计专业人士。董事会负责制定专门委员会工作规程，规范专门委员会的运作。独立董事按照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规定履行职责。	董事会设立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及战略委员会。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按照《公司章程》及各专门委员会的议事规则的规定履行职责。独立董事按照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规定履行职责。	上市公司章程指引第一百零七条规定

除修订上述条款和内容外，其他条款不变。

该议案，现提交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

议案十二：

关于修订《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根据新《证券法》及《上市公司章程指引》（2019 年修订）等的相关规定，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拟对《监事会议事规则》进行修订，具体内容如下：

相应条款	修订后	修订前	修订依据
第十六条第一款	（一）对董事会编制的 证券发行文件 和公司定期报告进行审核并提出书面审核意见；	（一）对董事会编制的公司定期报告进行审核并提出书面审核意见；	证券法第八十二条规定

除修订上述条款和内容外，其他条款内容不变。

该议案，现提交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

议案十三：

关于公司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贵州益佰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益佰制药”或“公司”）拟将非公开发行募投项目“益佰制药 GMP 改造二期工程项目、南诏药业 GMP 改扩建项目、益佰制药营销网建及品牌建设项目”结项，结项后的节余募集资金及“民族药业 GMP 异地改扩建项目”尚未投入的募集资金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以支持公司生产经营及发展使用。

“益佰制药 GMP 改造二期工程项目、南诏药业 GMP 改扩建项目、益佰制药营销网建及品牌建设项目”结项后的节余募集资金合计为人民币 538.76 万元，“民族药业 GMP 异地改扩建项目”尚未投入的募集资金为人民币 15,125.80 万元，上述募集资金拟变更用途全部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涉及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金额合计为人民币 15,664.56 万元。

一、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概述

（一）募集资金相关情况

1、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贵州益佰制药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3]1560号）核准，公司于2014年1月向包括公司控股股东在内的8名投资者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份共计人民币3,537.47万股，每股发行价格31.35元，募集资金总额人民币110,899.69万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人民币4,071.90万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106,827.78万元。上述募集资金于2014年1月15日到账，2014年1月16日，中证天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进行验资并出具了《验资报告》（中证天通[2014]验字1-2001号）。

2014年1月15日收到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款项，各募投项目具体明细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银行名称	账号	金额
营销网络扩建及品牌建设	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贵阳云岩支行	2402000329068162047	24,764.00
民族药业 GMP 异地改扩建	南充市商业银行贵阳分行	701000132000036459	16,338.00
南诏药业 GMP 改扩建	南充市商业银行贵阳分行	701000132000036440	12,867.01
益佰 GMP 改造二期工程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罗湖支行	755903516810303	53,381.88
—	合计	—	107,350.89[注]

[注]该金额为募集资金总额 110,899.68 万元扣除承销保荐费 3,548.79 万元后剩余的募集资金金额为 107,350.89 万元，该募集资金已于 2014 年 1 月 15 日划转至公司募集资金专用账户；该募集资金包括公司累计发生其他发行费用合计人民币 523.11 万元，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106,827.78 万元。

2、募集资金存放情况

为加强、规范募集资金管理和运用，提高其使用效率，保护投资者利益，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以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9 年 1 月修订）（以下简称“《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制度，开设了募集资金专项存储账户，对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项目实施管理及使用情况等方面均作出了明确的规定，公司严格按照《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管理募集资金。公司与保荐机构高盛高华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及开立募集资金专户的相关银行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贵阳云岩支行、南充市商业银行贵阳分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罗湖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公司在使用募集资金过程中均严格履行该协议规定的审批程序。

2014 年 1 月 20 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以募集资金 9,797.83 万元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中证天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 2014 年 1 月 16 日出具了《关于公司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鉴证报告》（中证天通[2014]审字 1-2002 号），公司以本次发行募集资金人民币 9,797.83 万元置换上述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对于此事项，公司董事会已审议通过，公司监事会、保荐机构、独立董事均发表了同意的意见。

截至 2020 年 4 月 30 日，募集资金的存储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开户银行	账号	账户余额	项目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罗湖支行	755903516810303	320.76	益佰制药 GMP 改造二期工程项目
南充市商业银行贵阳分行	701000132000036459	15,125.80	民族药业 GMP 异地改扩建项目
南充市商业银行贵阳分行	701000132000036440	217.35	南诏药业 GMP 改扩建项目
			益佰制药 GMP 改造二期工程项目
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贵阳云岩支行	2402000329068162047	0.65	益佰营销网络扩建及品牌建设项目
合计		15,664.56	—

3、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2014 年 7 月 24 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 6 亿元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

截至 2015 年 1 月 4 日，公司已将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 6 亿元全部提前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并将募集资金的归还情况通知了公司保荐机构及保荐代表人。

2015 年 1 月 5 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一次

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 5 亿元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

截至 2016 年 1 月 5 日，公司已将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 5 亿元全部提前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并将募集资金的归还情况通知了公司保荐机构及保荐代表人。

2016 年 1 月 8 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 4 亿元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

截至 2017 年 1 月 6 日，公司已将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 4 亿元全部提前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并将募集资金的归还情况通知了公司保荐机构及保荐代表人。

2017 年 1 月 9 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 2.5 亿元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

截至 2018 年 1 月 5 日，公司已将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 2.5 亿元全部提前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并将募集资金的归还情况通知了公司保荐机构及保荐代表人。

2018 年 1 月 8 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 1.8 亿元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

截至 2019 年 1 月 2 日，公司已将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 1.8 亿元全部提前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并将募集资金的归还情况通知了公司保荐机构及保荐代表人。

2019 年 1 月 3 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 1.5 亿元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

截至 2020 年 1 月 2 日，公司已将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 1.5 亿元全部提前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并将募集资金的归还情况通知了公司保荐机构及保荐代表人。

2020 年 1 月 3 日，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第七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 1.5 亿元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

截至 2020 年 4 月 30 日，公司已将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 1.5 亿元全部提前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并将募集资金的归还情况通知了公司保荐机构及保荐代表人。

（二）拟变更募集资金用途及使用节余募集资金的情况

鉴于“益佰制药 GMP 改造二期工程”项目、“南诏药业 GMP 改扩建”项目和“益佰制药营销网络扩建及品牌建设”项目均已竣工投入使用或者完成，公司经过论证后拟将上述三个项目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公司流动资金，并将“民族药业 GMP 异地改造二期工程”项目尚未投入的募集资金变更投向，用于永久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涉及上述变更募集资金用途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金额为人民币 15,664.56 万元（考虑到实际划转日前上述节余资金的利息收入、银行手续费等因素，具体金额以实际结转时上述项目帐户实际余额为准），占募集资金总额的 14.12%，截止 2020 年 4 月 30 日，相关项目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名称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收到募集资金净额	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后净额	累计投入金额	拟变更金额
益佰制药 GMP 改造二期工程项目	56,957.00	67,457.00	63,358.77	552.81	63,590.82	320.76
民族药业 GMP 异地改扩建项目	16,338.00	16,338.00	16,338.00	312.05	1,524.25	15,125.80
南诏药业 GMP 改扩建项目	12,867.01	2,367.01	2,367.01	0.31	2,149.97	217.35
益佰制药营销网建及品牌建设项目	24,764.00	24,764.00	24,764.00	160.60	24,923.95	0.65
合计	110,926.01	110,926.01	106,827.78	1,025.77	92,188.99	15,664.56

公司本次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不涉及新项目建设，不构成关联交易。

上述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事项已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第七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对该事项无异议。该事项尚需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二、本次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原因为

（一）原项目计划投资和实际投资情况

本次非公开发行募投项目均充分体现公司届时的经营战略及发展方向，使公司在技术升级的基础扩大生产规模，降低生产成本，有利于拓展并完善营销渠道布局，具有良好的经济效益，符合公司健康可持续发展的需求。

1、益佰制药 GMP 改造二期工程项目

经公司于 2013 年 3 月 27 日召开的 201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同意公司以非公开发行的募集资金 56,957.00 万元建设“益佰制药 GMP 改造二期工程项目”。

益佰制药 GMP 改造二期工程项目按照新 GMP 标准要求，将公司建设成为装备现代化的制药企业。本项目建筑面积 52,700.00 平方米，建设地点位于益佰制药工业园内，项目总投资 56,957.00 万元，其中固定资产投资 49,998.00 万元，铺底流动资金 6,959.00 万元。

2015 年 6 月 19 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变更部分募投项目投入的议案》，决定将“南诏药业 GMP 改扩建项目”节余的募集资金 10,500 万元（含利息收入）补充投向募投项目“益佰制药 GMP 改造二期工程项目”，将“益佰制药 GMP 改造二期工程项目”的提取车间实施地点由原益佰制药工业园内变更到贵州省清镇市王庄乡塘寨村。变更后，“益佰制药 GMP 改造二期工程项目”预算总投资为 68,145.71 万元，资金缺口公司通过自有资金解决。

2015 年-2019 年期间工程项目陆续竣工验收并转为固定资产，已正式投入使用，该项目已实施完毕。

截至 2020 年 4 月 30 日，该项目累计使用募集资金 63,590.82 万元，节余 320.76 万元募集资金尚未投入。

2、民族药业 GMP 异地改扩建项目

经公司于 2013 年 3 月 27 日召开的 201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同意公司以非公开发行的募集资金 16,338.00 万元建设“民族药业 GMP 异地改扩建项目”。

民族药业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民族药业 GMP 异地改扩建项目，实现公司产业集聚、

规模效应目标的同时符合环保要求,该项目将民族药业生产基地搬迁至益佰制药工业园内。本项目建筑面积 21,210.00 平方米,建设地点位于益佰制药工业园内,项目总投资 16,338.00 万元,其中固定资产投资 13,753.00 万元,铺底流动资金 2,585.00 万元。

公司将民族药业规划为公司的滴丸产品生产基地,民族药业仅保留 2 个国药准字号滴丸产品理气活血滴丸和丹灯通脑滴丸,将民族药业的其它产品批文、剂型整合到公司“益佰制药 GMP 改造二期工程项目”中。理气活血滴丸和丹灯通脑滴丸尚处于市场推广、培育阶段,市场份额占有率较低,未形成规模效应,为确保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公司决定暂缓“民族药业 GMP 异地改扩建项目”的滴丸生产线的改扩建投入。

截至 2020 年 4 月 30 日,该项目累计使用募集资金 1,524.25 万元,节余 15,125.80 万元募集资金尚未投入。

3、南诏药业 GMP 改扩建项目

经公司于 2013 年 3 月 27 日召开的 201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同意公司以非公开发行的募集资金 12,867.01 万元建设“南诏药业 GMP 改扩建项目”。

南诏药业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南诏药业 GMP 改扩建项目,将对其现有大容量注射液生产线及小容量注射剂生产线进行技术改造,并通过新 GMP 标准认证,以确保能够继续生产并扩大产能。本项目建筑面积 4,200.00 平方米,建设地点位于南诏药业现有厂区内,建设周期为 12 个月,项目总投资 12,867.01 万元,其中固定资产投资 10,054.34 万元,铺底流动资金 2,812.67 万元。

2015 年 6 月 19 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变更部分募投项目投入的议案》,“南诏药业 GMP 改扩建项目”总投资变更为 2,367.01 万元。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已经过竣工验收并转为固定资产,已正式投入使用,该项目已实施完毕。

截至 2020 年 4 月 30 日,该项目累计使用募集资金 2,149.97 万元,节余 217.35 万元募集资金尚未投入。

4、益佰制药营销网络扩建及品牌建设项目

经公司于 2013 年 3 月 27 日召开的 201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同意公司以非公开发行的募集资金 24,764.00 万元建设“益佰制药营销网络扩建及品牌建设项目”。

益佰制药营销网络扩建及品牌建设项目建设内容分为营销网络扩建和品牌建设两块,营销网络扩建包括对艾迪注射液、康赛迪胶囊和杏丁注射液的二级及以下医院的销售渠道进行扩建,并为疏肝益阳胶囊、金骨莲胶囊、心胃止痛胶囊开发新的医院终端;品牌建设是为了满足处于快速发展期的高潜力产品的价值信息及影响力传播的需要,而进行的市场推广安排及所需的各种推广资料的设计及制作。本项目总投资 24,764.00 万元,其中包括营销网络扩建投资 9,596.00 万元以及品牌建设投资 15,168.00 万元。

2015 年,营销网络扩建及品牌建设项目已建成并发挥作用。

截止 2020 年 4 月 30 日,该项目累计使用募集资金 24,923.95 万元,节余 0.65 万元募集资金尚未投入。

(二) 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原因

1、益佰制药 GMP 改造二期工程项目、南诏药业 GMP 改扩建项目和益佰制药营销网络及品牌建设项目

益佰制药 GMP 改造二期工程项目、南诏药业 GMP 改扩建项目已竣工验收转入固定资产,并已投入使用,益佰制药营销网络及品牌建设项目搭建完成并发挥作用。上述募投项目结项后,节余募集资金主要是由于公司对募投项目各项费用进行严格控制、监督和

管理,在保障项目进度和使用效果及保证项目达到预定目标的前提下,本着节约的原则对资金使用进行合理规划,在项目实施过程中,不断对项目方案进行优化改进及调整,这在一定程度上减少了项目的总投资。鉴于上述募投项目已达到预期可使用状态,根据公司对项目资金使用规划的审慎安排,公司不再使用募集资金投入上述项目。截至 2020 年 4 月 30 日,上述三个已结项募投项目节余募集资金合计为人民币 538.76 万元。

为了更好地发挥募集资金的效能,提高资金的使用效率,公司拟将上述三个募投项目节余募集资金 538.76 万元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2、民族药业 GMP 异地改扩建项目

在公司募集资金时,拟募投项目“民族药业 GMP 异地改扩建项目”计划将民族药业生产基地整体搬迁至益佰制药工业园内,项目完成后民族药业旧厂区将另作他用(民族药业地处水源保护区,土地已被土地管理部门规划为商业用地,不再具备生产规模扩大的条件),项目建设生产线主要内容有民族药业提取车间、综合制剂车间、危险品库房,该生产基地建成的生产线分为胶囊剂(金骨莲胶囊、心胃止痛胶囊、疏风散热胶囊、马兰感胶囊、元胡止痛胶囊、诺氟沙星胶囊)、颗粒剂(板蓝根颗粒)、口服剂(强力枇杷露)、滴丸剂(米高心乐滴丸(更名:理气活血滴丸))。

公司完成资金募集后,在近几年的经营活动中,根据实际经营情况和公司现有产能状况,对医药工业板块进行了重新规划:

①在募集资金到位后的经营过程中,由于民族药业和母公司相关产品经营未达预期,母公司胶囊剂、颗粒剂、口服剂生产线产能可以满足民族药业同类产品的生产需求,公司决定将上述胶囊剂、颗粒剂、口服剂均转至母公司胶囊生产线进行生产,以最大程度的利用现有产能,节约资本开支。

②由于母公司没有滴丸生产线,且自募集资金到位至今上述滴丸剂销量未出现明显增长,实际经营情况未达到可以新建生产线的水平,出于谨慎性原则,公司决定停止新建滴丸生产线。

综上,鉴于公司对医药工业板块整体规划及产品市场需求预期,当前公司的产能可以得到有效满足、新产品尚未形成规模效应,为确保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公司决定暂缓“民族药业 GMP 异地改扩建项目”的滴丸生产线的改扩建投入。原计划投资至该项目的 16,338.00 万元募集资金,截至 2020 年 4 月 30 日,该项目累计使用募集资金 1,524.25 万元,节余 15,125.80 万元募集资金尚未投入。

为降低募集资金的投资风险,更好地维护上市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公司拟将上述“民族药业 GMP 异地改扩建项目”尚未投入的募集资金 15,125.80 万元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三、本次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后的具体用途

为合理有效配置资源,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降低财务成本,更好地维护上市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公司拟将益佰制药 GMP 改造二期工程项目、南诏药业 GMP 改扩建项目、益佰制药营销网建及品牌建设项目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公司流动资金,并变更民族药业 GMP 异地改扩建项目尚未投入的募集资金用途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涉及上述变更募集资金用途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金额为 15,664.56 万元,占公司募集资金总额的 14.12%,用于支持公司生产经营及发展使用。

上述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事项实施完毕后,公司将注销存放上述募集资金的专项银行账户,公司与保荐机构、开户银行签署的募集资金专户监管协议亦将予以终止。

该议案,现提交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

贵州益佰制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2019 年度述职报告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我们作为贵州益佰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独立董事，在任职期间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有关规定，本着客观、公正、独立的原则，勤勉、尽责、忠实地履行职责，积极出席相关会议，对公司相关事项发表事前认可或同意的独立意见，积极发挥独立董事的独立作用，维护公司整体利益和全体股东合法权益。现将 2019 年度履行职责情况报告如下：

一、独立董事的基本情况

（一）独立董基本情况

根据《公司章程》规定，公司董事会设独立董事三名。报告期内，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届满，独立董事王新华、邓海根、彭文宗任期届满，公司完成换届选举工作。2019 年 9 月 17 日，公司召开 2019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王耕、张武、顾维军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报告期内任职的独立董事简历如下：

王耕：女，1947 年 7 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经济学硕士，上海交通大学教授，高级会计师，非执业中国注册会计师。现任公司独立董事，历任上海交通大学副教授、教授；上海交通大学安泰管理学院会计与财务系副系主任；上海交大昂立股份有限公司总会计师；韩国成均馆大学外籍教授和特聘教授；财政部会计准则咨询专家；中国会计学会理事，以及中国会计学会管理会计及应用专业委员会委员；上海市会计学会理事，学术委员会委员；上海市审计学会理事、学术委员会委员；上海市总会计师工作研究会理事；本公司第一、二、四和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现任中国会计学会管理会计专业委员会委员；北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上海寰创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江苏伟康洁婧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9 年 9 月被选举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张武：男，1969 年 8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法学学士、金融学硕士研究生，执业律师。现任公司独立董事，曾在山西大同煤矿集团法律事务部从事企业法律事务工作，在北京市中银律师事务所从事公司证券法律业务。现为北京市众鑫律师事务所合伙人。2019 年 9 月被选举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顾维军：男，1967 年 8 月出生，中国国籍，研究生学历，工商管理硕士。现任公司独立董事，曾任中国医药对外贸易总公司部门经理，中国医药设备工程协会秘书长，北京嘉华竞成科技发展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南京医药，山东药玻，千山药机等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现任中国医药设备工程协会常务副会长、重庆莱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常铝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9 年 9 月被选举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王新华：男，1955 出生，本科，高级会计师。历任胜利油田孤 | 岛采油厂会计、副科长、科长、副总会计师、总会计师；胜利油田管理局财务处、副处长、处长；中国石油化工集团公司财务资产部副主任、主任；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总监（于 2015 年 10 月退休）。现任久联发展（002037）独立董事、中泰化学（002092）独立董事、中国石油集团工程股份有限公司（600339）独立董事及中烟国际（香港）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6 年 9 月起担任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2019 年 9 月届满离任。

邓海根:男,1941出生,1965年中国人民解放军防化兵学院化学分析专业本科毕业,高级工程师,执业药师。1966年至1971年任中国人民解放军南京军区司令部防化研究所技术员,1972年至1977年任无锡市公安局任刑事侦察科副主任,1978年至1982年任无锡市医药研究所技术员,1983至2001年9月任华瑞制药有限公司质量部经理,1984至1985年期间曾赴瑞典、法国,在卡比维切姆公司(Kabi VitrumAB)和阿斯特拉公司(Astra AB)学习冻干剂、大输液和非无菌药品的生产和质量管理,2001年至2003年任无锡杰西科技有限公司总经理,从事医药设计、制药企业管理现代化咨询等活动。曾任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培训中心兼职教授,现任上海华东理工大学GMP研究中心客座研究员、中国医药设备工程协会高级顾问。2013年6月起担任公司第五届、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2019年9月届满离任。

彭文宗:男,1972出生,法学学士,研究生学历。1995年-1998年在贵州大律师事务所律师任专职律师,2001年至今为贵州驰宇律师事务所执行合伙人。2013年6月起担任公司第五届、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2019年9月届满离任。

(二) 独立性情况说明

我们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均具备法律法规所要求的专业性、独立性,未在公司担任除独立董事以外的任何职务,不在其附属企业任职,且不在与公司及其控股股东或者其各自的附属企业具有重大业务往来的单位任职,也不在该业务往来单位的控股股东单位任职。除独立董事津贴以外,我们没有从公司及其主要股东或有利害关系的机构和人员取得额外的、未予披露的其他利益。我们及直系亲属均不持有本公司股份。我们独立诚信、恪尽职守、勤勉尽责,在履职中保持客观、独立的专业判断,不存在影响独立性的情况。

二、独立董事2019年度履职概况

(一) 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会议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了7次董事会和4次股东大会。我们积极出席会议并依法充分履行独立董事职责。我们在会前认真审阅了议案资料,并于必要时对所需的议案背景资料及时向公司了解,发挥自己的专业能力,积极参与对议案的讨论审议,依法独立、客观、充分地发表了独立意见,审慎行使表决权。我们充分利用自身的专业知识,对董事会的各项议案提供了合理化建议,为公司董事会的科学决策发挥了积极作用。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审议、表决程序均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在表决中,没有对公司董事会议案、股东大会议案及公司其它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没有反对、弃权的情形。具体情况如下:

姓名	参加董事会情况						参加股东大会情况	
	本年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亲自出席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会议	本年度应参加股东大会次数	出席股东大会的次数
王耕	2	2	0	0	0	否	1	1
张武	2	2	0	0	0	否	1	1
顾维军	2	2	1	0	0	否	1	1
王新华	5	5	2	0	0	否	4	2
邓海根	5	5	2	0	0	否	4	4
彭文宗	5	4	2	1	0	否	4	4

（二）出席公司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会议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4次审计委员会，3次提名委员会，2次薪酬与考核委员会。2019年9月，公司董事会完成了第七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的换届选举工作，选举独立董事王耕、张武、顾维军担任各专门委员会委员及主任委员。报告期内，作为公司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的委员，我们依法合规履行职责，均出席所属专门委员会会议，对涉及专门委员会职责的重大事项进行了认真审议，并向董事会提出了专门委员会意见和建议，保持独立性和专业性，保证决策的科学性。报告期内，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履行职责时对所审议议案均表示赞成。具体情况如下：

姓名	审计委员会		提名委员会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应出席次数	实际出席次数	应出席次数	实际出席次数	应出席次数	实际出席次数
王 耕	1	1	1	1	0	0
张 武	1	1	/	/	0	0
顾维军	/	/	1	1	/	/
王新华	3	3	2	2	2	2
邓海根	/	/	2	2	/	/
彭文宗	3	3	/	/	2	2

（三）现场考察及公司配合独立董事工作情况

公司管理层高度重视与我们的沟通交流，定期汇报公司经营情况和重大事项进展情况，为我们履职提供了充分的支持。我们通过董事会会议、股东大会、电子邮件和电话等途径及时与公司保持日常联系，并通过听取汇报、实地考察等方式充分了解公司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运用专业知识和企业管理经验，对公司董事会会议议案提出建设性意见和建议，充分发挥了指导和监督的作用，促进了公司经营管理稳步提升和健康可持续发展。

三、独立董事年度履职重点关注事项的情况

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及《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报告期内，作为公司独立董事，我们对公司以下事项进行了重点关注：

（一）关联交易情况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定，报告期内，我们对公司关联交易进行了认真审查，分别发表了2次事前认可意见、2次独立意见，分别如下：

1、关于全资子公司终止购买房产暨关联交易事项

2019年1月3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终止购买房产暨关联交易的议案》。我们在充分了解本次终止购买房产关联交易情况后，在董事会召开前对该事项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公司拟终止本次交易是经充分论证与审慎研究，并与关联人充分沟通协商的结果，有利于整合公司资源、进一步优化公司资产结构，增加公司现金流动性，符合上市公司和股东的利益，不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造成不利影响。我们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

我们对公司全资子公司终止购买房产暨关联交易事项进行了认真、审慎的审核，在经过充分沟通、调查后，本着勤勉尽责的原则，我们认为：1、公司拟终止本次交易是经充分论证与审慎研究，并与关联方充分沟通协商的结果，有利于整合公司资源、进一步优化公司资产结构，增加公司现金流动性，符合上市公司和股东的利益，不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造成不利影响。2、公司董事会审议本次终止关联交易事项，关联董事回避

表决，董事会的召集、召开、审议和表决等程序合法、合规，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我们同意本次公司的全资子公司终止购买关联人窦啟玲女士和窦雅琪女士房产事项。

2、关于公司预计2019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事项

2019年4月26日，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9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我们在充分了解相关情况后，在董事会召开前对该事项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公司2019年预计与关联方之间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是因公司正常生产经营需要而发生的，并且遵循了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广大股东利益的情况，不会对公司本期及未来的财务状况产生不利影响，也不会影响上市公司的独立性。我们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

在对公司2019年预计与关联方之间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事项进行了认真、审慎的审核，我们认为：这是因公司正常生产经营需要而发生的，并且遵循了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广大股东利益的情况，不会对公司本期及未来的财务状况产生不利影响，也不会影响上市公司的独立性。公司审议的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我们同意《关于公司2019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二）对外担保及资金占用情况

1、关于为控股子公司申请银行授信提供担保的事项

2019年1月5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已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全资子公司申请银行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在对公司为全资子公司海南长安国际制药有限公司申请银行授信提供担保事项进行了认真、审慎的审核后，我们认为：此次担保是为满足全资子公司在经营过程中的资金需要。子公司经营状况稳定，资信状况良好，担保风险可控。公司为子公司提供担保不会损害上市公司及公司股东的利益。上述担保公平、对等，董事会召集、召开及审议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我们同意该担保事项。

2、公司2019年度对外担保及资金占用情况

我们对公司2019年度对外担保及资金占用情况进行专项核查，公司不存在为控股股东及本公司持股50%以下的其他关联方、任何非法人单位或个人提供担保情况；无违规对外担保；也不存在以前期间发生并延续至报告期的违规对外担保事项。我们认为：公司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规范对外担保行为，控制对外担保风险，有效保障了广大股东的合法权益。

报告期内，公司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不存在非经营性占用公司资金情形。

（三）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1、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

2019年1月3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在对该事项进行认真、审慎的审核后，我们认为：1、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减少财务费用支出，降低经营成本，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使用，也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2、本次事项履行了公司必要的审批程序，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法规相关规定。我们同意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

2、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在对公司历次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进行了认真核查后，我们认为：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有关募

集资金管理的相关规定；公司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和专项使用，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

公司聘请的中证天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中证天通”）出具了《关于公司2019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鉴证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和重大遗漏。我们认同其对公司2019年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意见。

（四）高级管理人员聘任以及薪酬情况

2019年9月17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在审阅了相关人员的个人简历、教育背景、工作经历等情况后，我们认为：公司本次聘任的高级管理人员均具备与其行使职权相应的任职条件，未发现有《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亦未有被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确定的市场禁入者，并且禁入尚未解除的情况，任职主体资格合法，聘任程序合规。我们同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聘任各高级管理人员。

报告期内，根据公司薪酬管理相关制度和董事会确定的年度目标，在对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履职情况进行了审核后，我们认为：公司的高级管理人员有力地执行了董事会下达的各项要求，符合公司绩效考核相关规定，同意严格按照考核结果发放薪酬。

（五）业绩预告及业绩快报情况

2019年1月31日，公司发布了2018年年度业绩预告。在仔细了解并与各方沟通业绩预告相关情况后，我们认为：公司根据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及时进行了信息披露，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关于业绩预告披露的相关规定。

（六）续聘或者更换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2019年度，公司未更换会计师事务所，继续聘任中证天通为公司的财务审计机构。在了解相关情况后，我们认为：中证天通具有从事证券业务资格，具有上市公司审计工作的丰富经验和职业素养，在审计过程中坚持公正、客观的态度进行独立审计，较好地完成了公司委托的各项工作，审计意见能够客观、公正、真实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我们同意继续聘任其为公司2020年度审计机构。

（七）现金分红及其他投资者回报情况

报告期内，考虑到公司目前经营的实际情况以及公司发展战略的规划，为了更好的保障公司项目建设及战略规划的顺利实施，经研究，公司2018年度拟不进行现金分红，不送红股，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我们认为，公司2018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实际情况，符合公司《章程》及相关法律法规对利润分配的相关要求，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我们同意公司2018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八）公司及股东承诺履行情况

报告期内，我们始终高度关注公司及股东承诺履行情况，通过对相关情况的认真核查，我们认为公司及股东均良好地履行其承诺，未出现违反承诺或承诺无法履行的情形。

（九）信息披露的执行情况

2019年度，公司共完成4项定期报告以及95份临时公告的编制和披露工作。在对公司2019年度信息披露执行情况进行了监督审核后，我们认为：公司能够严格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的规定，确保披露信息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未发现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的情形，充分保障了广大投资者的合法权益。

（十）内部控制的执行情况

公司严格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等的要求对财务报告相关内部控制进行了评价，中证天通对公司财务报告相关内部控制的有效性进行了审计，出具了标准无保留审计意见。我们认为：报告期内，公司不断建立健全内部控制制度，现已形成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体系。公司现有的内部控制体系得到有效执行，能够保证公司各项业务活动的正常开展和健康运行，对公司编制真实、准确、完整、公允的财务报表及贯彻执行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内部规章制度提供了有力支撑。

（十一）董事会及其下属专门委员会运作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及下设战略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计委员会四个专门委员会均严格按照相应工作规则开展工作，积极履行职责，认真研究相关事项，为董事会决策提供了良好的专业支持。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对各自分属领域的事项进行审议且运作规范。在公司年度审计、定期报告披露、财务决算、内部控制、外部审计机构评价及选聘等方面给予专业判断，董事会及各专门委员会各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审计、表决程序均符合《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和各专门委员会工作规则的规定。

四、总体评价

报告期内，我们严格按照各项法律法规的规定与要求，本着客观、公正、独立的原则，勤勉尽责，积极参与公司重大事项的决策，能够独立、客观、审慎地行使表决权，公正地发表独立意见，充分发挥独立董事的作用，维护了公司的整体利益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2020年，我们仍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继续以认真、勤勉、审慎、务实的态度行使独立董事的权利，切实履行独立董事职责，本着公正、独立的原则以及为公司整体利益和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负责的精神，加强与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管理层的沟通，深入了解公司的经营情况，利用自己的专业知识为公司董事会决策提供合理建议与有效支撑，加强董事会的决策水平，维护公司整体利益和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促进公司稳健运营、规范运作。

五、其他事项

- 1、报告期内，未有提议召开董事会的情况发生；
- 2、报告期内，未有独立聘请外部审计机构和咨询机构的情况发生。

独立董事：王耕、张武、顾维军
王新华、邓海根、彭文宗

该议案，现提交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